

〈市立石牌國中〉

校園災害防救計畫

【本文】

本文共印製____4____份		持有人如下
指	揮	官
發	言	人
防	災	業
務	負	責
人	1	:
防	災	業
務	負	責
人	2	:
防	災	避
難	箱	:
		教務處、學務處、總務處、 輔導室、健康中心

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20 日

修訂歷程

版本	修訂日期	防災業務核章	校長核章	防災工作會報日期
1	109.09.07	 		109.09.14
2	110.09.30	 		110.10.12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
註：1. 每 2 年至少修訂 1 次，本文部分文件如有變動，應修訂抽換，並於本表註記。

2. 涉及計畫本文修改，應由校長召開防災工作會報，向全體教職員工說明修改內容，並於本表註記會報日期。無涉計畫修改之例行性防災工作會報，不須於本表中填寫。

目錄

修訂歷程.....	1
目錄.....	I
圖目錄.....	II
表目錄.....	III
第 1 篇 前言.....	1-1
1.1 依據.....	1-1
1.2 目的.....	1-1
1.3 架構.....	1-1
第 2 篇 學校概況.....	2-1
2.1 校園基本資料.....	2-1
2.2 校園周邊環境及土地使用狀況.....	2-1
2.3 校園平面配置.....	2-1
2.4 校園建築物資料.....	2-3
2.5 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.....	2-27
2.6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.....	2-32
第 3 篇 減災整備階段.....	3-1
3.1 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.....	3-1
3.2 校園安全準備工作.....	3-1
3.2.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、鑑定與改善.....	3-1
3.2.2 校園防災地圖.....	3-2
3.2.3 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.....	3-4
3.3 應變器材及支援單位.....	3-5
3.3.1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.....	3-5
3.3.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.....	3-5
3.4 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.....	3-5
3.5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.....	3-5
第 4 篇 應變階段.....	4-1
4.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.....	4-1
4.2 災害通報.....	4-6
第 5 篇 復原重建階段.....	5-1
5.1 受災師生心靈輔導.....	5-1
北投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.....	5-2
臺北市立聯合醫院.....	5-2
院外門診部(北投區).....	5-2
5.2 學校環境衛生及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.....	5-3
5.3 學生復課計畫、補課計畫.....	5-3
5.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.....	5-4

圖 目 錄

圖 1.1	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架構圖	1-1
圖 2.1	校園周邊道路圖.....	2-2
圖 2.2	校園平面配置圖.....	2-3
圖 2.3	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流程圖	2-27
圖 2.4.1	地震災害潛勢圖.....	2-31
圖 2.4.2	淹水災害潛勢圖.....	2-31
圖 2.5	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.....	2-33
圖 3.1	減災整備工作架構圖.....	3-1
圖 3.2	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流程圖	3-2
圖 3.3	校園防災地圖.....	3-3
圖 3.4	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.....	3-4
圖 4.1	校園災害應變流程圖.....	4-1
圖 4.2	災害通報流程圖.....	4-6

表目錄

表 2.1	學校基本資料表.....	2-2
表 2.2	建築物現況資料表.....	2-4
表 2.5	災害防救參考資訊.....	2-28
表 2.6	近 5 年校園災害事件紀錄表	2-32
表 2.7	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	2-34
表 2.8	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.....	2-35
表 3.1	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.....	3-6
表 3.2	支援單位聯絡清冊.....	3-8
表 4.1	校園災害應變流程說明及原則	4-2
表 4.2	災害通報重點紀錄.....	4-7
表 5.1	心靈輔導資源表.....	5-2

第1篇 前言

1.1 依據

- 一、《教育部主管各級學校及所屬機構災害防救要點》
- 二、《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》
- 三、《消防法》
- 四、《消防法施行細則》

1.2 目的

依據前項法令、要點及規範修定「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校園災害防救計畫」(以下簡稱本計畫)。本計畫從「災害管理」減災、整備、應變及復原重建等4階段，建構校園災害防救體系，釐清各階段所須辦理之工作內容(含所需表單)及專責人員/單位之聯繫方式，預期透過一致性的應變架構、專責化的災害管理、整合性的專業合作，妥善運用和靈活調度資源/支援，確保面臨不同災害時，各項緊急應變程序得以順利運作，提升全體教職員工生之防災知識、技能及態度，保障教職員工生之生命安全，減輕災害造成的衝擊和損失。

1.3 架構

本計畫分為「本文」及「附件」2部分〔圖1.1〕。

「本文」包含學校基本資訊與災害管理各階段之原則性工作內容，以簡要文字搭配表格與流程圖呈現，以利現場實際操作。平時有助教職員工進行減災整備相關事務，災時可快速提供應變所需資訊。

「附件」除了針對各類災害應變內容進行說明外，另提供本文中及應變中使用之空白表單，學校可直接複印填寫抽換，並彙整學校相關紀錄、掃描檔等重要文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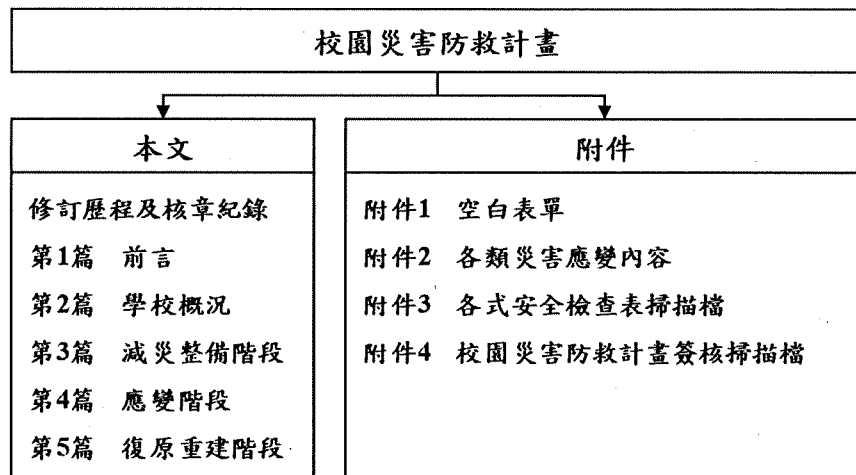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.1 校園災害防救計畫架構圖

第2篇 學校概況

2.1 校園基本資料

為確保全體教職員工迅速掌握學校基本資料，平時應定期檢查、更新校園基本資料〔表 2.1〕，確實掌握防災業務人員聯絡方式，以利災時各司其職，迅速應變與決策。

2.2 校園周邊環境及土地使用狀況

校園周邊道路圖〔圖 2.1〕，用以了解校園周邊環境、相對位置及土地使用狀況，以便於掌握周邊環境，並了解周邊設施於災害情境下可能危及學校的各種狀況。災時得以依據校園出入口及鄰外道路，執行相關應變作為。

2.3 校園平面配置

校園平面配置圖〔圖 2.2〕，平時彙整校園空間配置資訊，災時得以依據校園出入口及鄰外道路，判讀圖資及相對位置，以利執行相關應變作為。

表 2.1 學校基本資料表

學 校 全 銜	市立石牌國中			
地 址	臺北市北投區吉利里石牌路 1 段 139 號			
人 員 資 料	姓 名	職 稱	手 機	電 子 信 箱
校 長	黃桐良	校 長	0928-58231	sp328@spjh.tp.edu.tw
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1	葉嘉惠	總務主任	0922-91788	sp328@spjh.tp.edu.tw
防 災 業 務 負 責 人 2	余智誠	學務主任	0955-33121	sp328@spjh.tp.edu.tw
班 級 數	共 82 班		教 職 員 工 人 數	
	☐ 含附設幼兒園__班		(在 校 人 數 最 大 值)	
	☒ 含分散式資源班 3 班			
	☐ 含集中式特教班__班		學 生 人 數	一 般 學 生
				身 心 障 礙 學 生
				260
				2468
				76



圖 2.1 校園周邊道路圖

(瀏覽日期：110 年 9 月 28 日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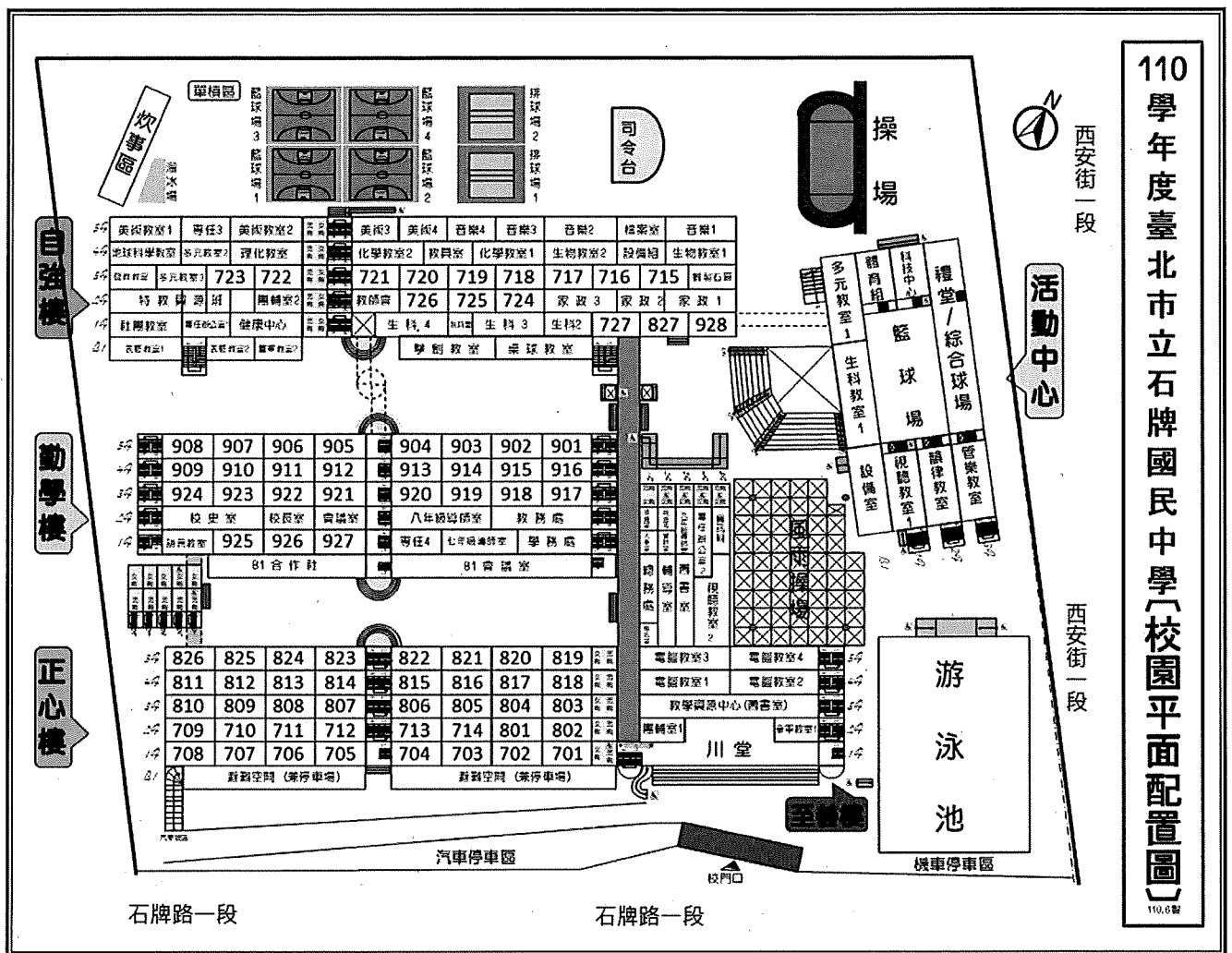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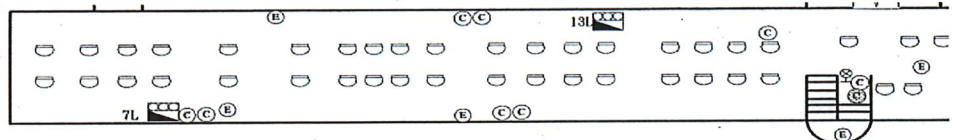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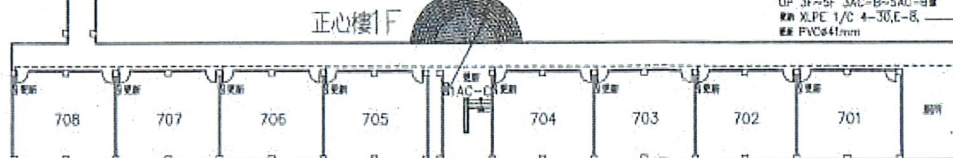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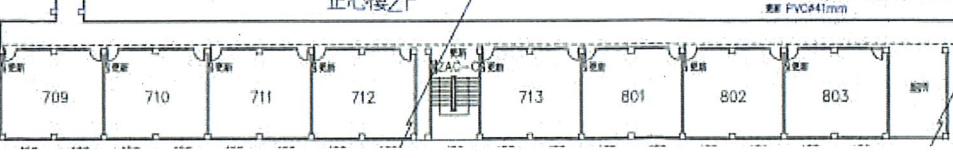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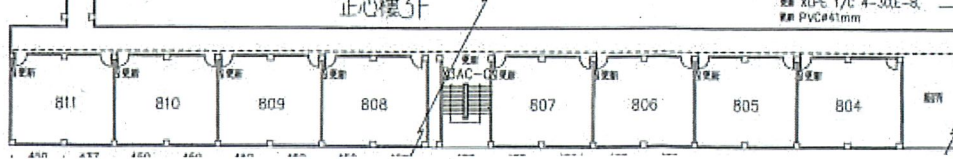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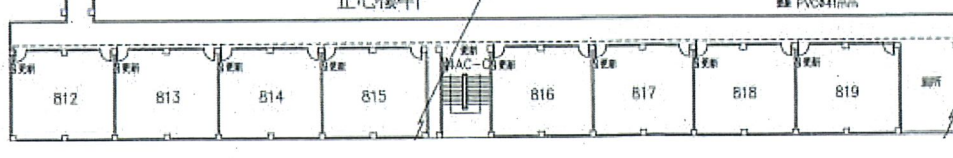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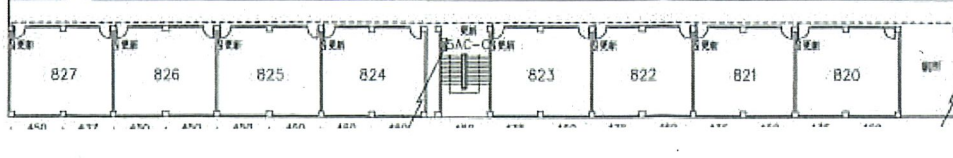
圖 2.2 校園平面配置圖

2.4 校園建築物資料

校園建築物資料包含校園內各棟建築、實驗室資訊和陳設，每棟建築物與實驗室皆有 1 份資料表，平面配置圖包含各空間名稱、走廊、樓梯等空間狀況為原則，並標註火警受信總機、滅火器、室內消防栓、緩降機等位置，得視學校需求選填實驗室（含職業類科教室）現況資料表。校園建築物共有 6 棟〔表 2.2〕；實驗室共有 12 間〔錯誤！找不到參照來源。〕。

表 2.2 建築物現況資料表

建築物名稱		正心樓		總棟數－編號		6 — 1	
基本資料	填表日期	110 年 09 月 28 日		填表人	呂環延		
	避難場所	☐ 否 ☒ 是，類別：地下室為避難空間		建造年代	民國 76 年		
	建築設計圖	☐ 無 ☒ 有，放置地點：檔案室		地面樓層數	5 樓		
	增 建	☒ 無 ☐ 有，增建項目：_____		地下樓層數	1 樓		
	安全檢查表	☐ 無 ☒ 有，檢核日期：110 年 8 月 30 日					
	補強工程	☒ 無 ☐ 有，補強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（驗收合格日）					
	構造形式	☐ 磚構造 ☐ 木構造 ☐ 鋼構造（SC） ☒ 鋼筋混凝土構造（RC） ☐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（SRC） ☐ 其他：_____					
	平時用途（可複選）	☒ 教室 ☒ 盥洗室（含廁所）					
	避難設施或設備（可複選）	☒ 無障礙斜坡道（1 座） ☐ 其他：_____					
	空間總數	42 間	一般廁所	2 間	樓梯總數	2 座	
容納人數	1300 人	無障礙廁所	1 間	電梯總數	0 座		
現況調查	梁柱裂縫或滲水	☒ 無 ☐ 有	沉陷或傾斜	☒ 無 ☐ 有			
	梁柱鋼筋裸露鏽蝕	☒ 無 ☐ 有	走廊柱/牆位	☒ 走廊外側無柱 ☐ 走廊外側有柱 ☐ 走廊外側無牆 ☐ 走廊外側有牆			
	與鄰棟間距（公分）	☐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☒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；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					
	備 註						

建築物名稱		正心樓	總棟數－編號	6－1	
照片					
平面配置圖					
	正心樓1F  UP: 3F~5F 3AC-B~5AC-B 電線 XLPE 1/C 4-30E-B 電線 PVC#41mm				
	正心樓2F  電線 XLPE 1/C 4-30E-B 電線 PVC#41mm				
	正心樓3F  UP: 4F~5F 5AL-B~5AL-B 電線 XLPE 1/C 4-30E-B 電線 PVC#41mm				
	正心樓4F  電線 XLPE 1/C 4-30E-B 電線 PVC#41mm				
	正心樓5F 				

建築物名稱		勤學樓		總棟數－編號		6 — 2	
基本資料	填表日期	110 年 09 月 28 日		填表人	呂環延		
	避難場所	☒ 否 ☐ 是，類別：		建造年代	民國 76 年		
	建築設計圖	☐ 無 ☒ 有，放置地點：檔案室		地面樓層數	5 樓		
	增建	☒ 無 ☐ 有，增建項目：		地下樓層數	1 樓		
	安全檢查表	☐ 無 ☒ 有，檢核日期：110 年 8 月 30 日					
	補強工程	☒ 無 ☐ 有，補強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（驗收合格日）					
	構造形式	☐ 磚構造 ☐ 木構造 ☐ 鋼構造（SC） ☒ 鋼筋混凝土構造（RC） ☐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（SRC） ☐ 其他：					
	平時用途（可複選）	☒ 普通教室、 ☒ 行政辦公室、 ☒ 教師辦公室					
	空間總數	42 間	一般廁所	2 間	樓梯總數	2 座	
	容納人數	700 人	無障礙廁所	1 間	電梯總數	0 座	
現況調查	梁柱裂縫或滲水	☒ 無 ☐ 有	沉陷或傾斜	☒ 無 ☐ 有			
	梁柱鋼筋裸露鏽蝕	☒ 無 ☐ 有	走廊柱/牆位	☒ 走廊外側無柱 ☐ 走廊外側有柱 ☐ 走廊外側無牆 ☐ 走廊外側有牆			
	與鄰棟間距（公分）	☐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☒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；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					
	備註						

建築物名稱

勤學樓

總棟數—編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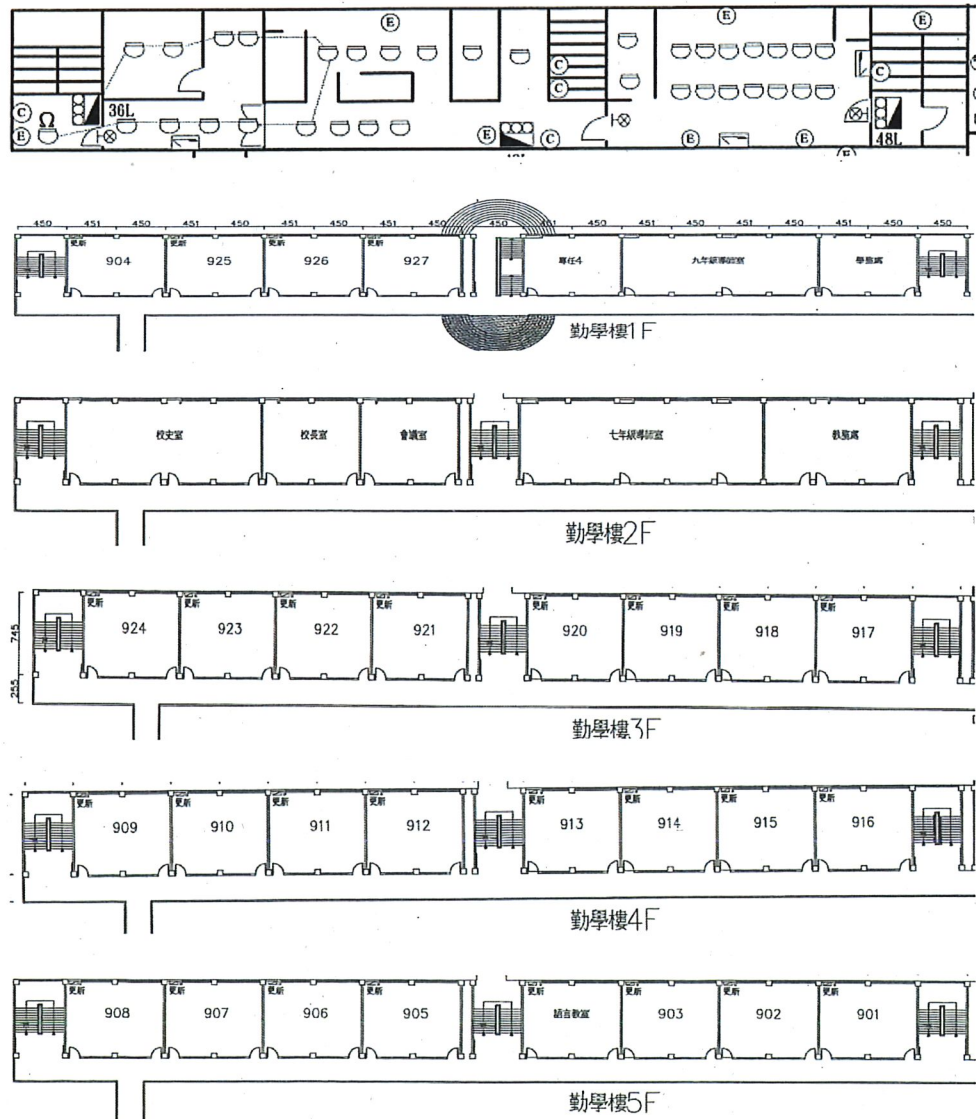
6 — 2

照片



平面配置圖

地下一樓
地面 1 樓
地面 2 樓
地面 3 樓
地面 4 樓
地面 5 樓



建築物名稱		自強樓		總棟數－編號		6 — 3	
基本資料	填表日期	110 年 09 月 28 日		填表人	呂環延		
	避難場所	☐ 否 ☒ 是，類別： <u>地下室為避難空間</u>		建造年代	民國 76 年		
	建築設計圖	☐ 無 ☒ 有，放置地點：檔案室		地面樓層數	5 樓		
	增建	☒ 無 ☐ 有，增建項目：_____		地下樓層數	1 樓		
	安全檢查表	☐ 無 ☒ 有，檢核日期：110 年 8 月 30 日					
	補強工程	☒ 無 ☐ 有，補強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（驗收合格日）					
	構造形式	☐ 磚構造 ☐ 木構造 ☐ 鋼構造（SC） ☒ 鋼筋混凝土構造（RC） ☐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（SRC） ☐ 其他：_____					
	平時用途（可複選）	☒ 普通教室、 ☒ 行政辦公室、 ☒ 教師辦公室					
	空間總數	42 間	一般廁所	2 間	樓梯總數	2 座	
	容納人數	700 人	無障礙廁所	0 間	電梯總數	0 座	
現況調查	梁柱裂縫或滲水	☒ 無 ☐ 有	沉陷或傾斜	☒ 無 ☐ 有			
	梁柱鋼筋裸露鏽蝕	☒ 無 ☐ 有	走廊柱/牆位	☒ 走廊外側無柱 ☐ 走廊外側有柱 ☐ 走廊外側無牆 ☐ 走廊外側有牆			
	與鄰棟間距（公分）	☐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☒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；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					
	備註	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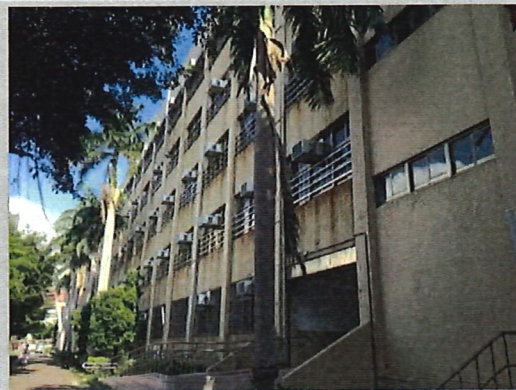
建築物名稱

自強樓

總棟數－編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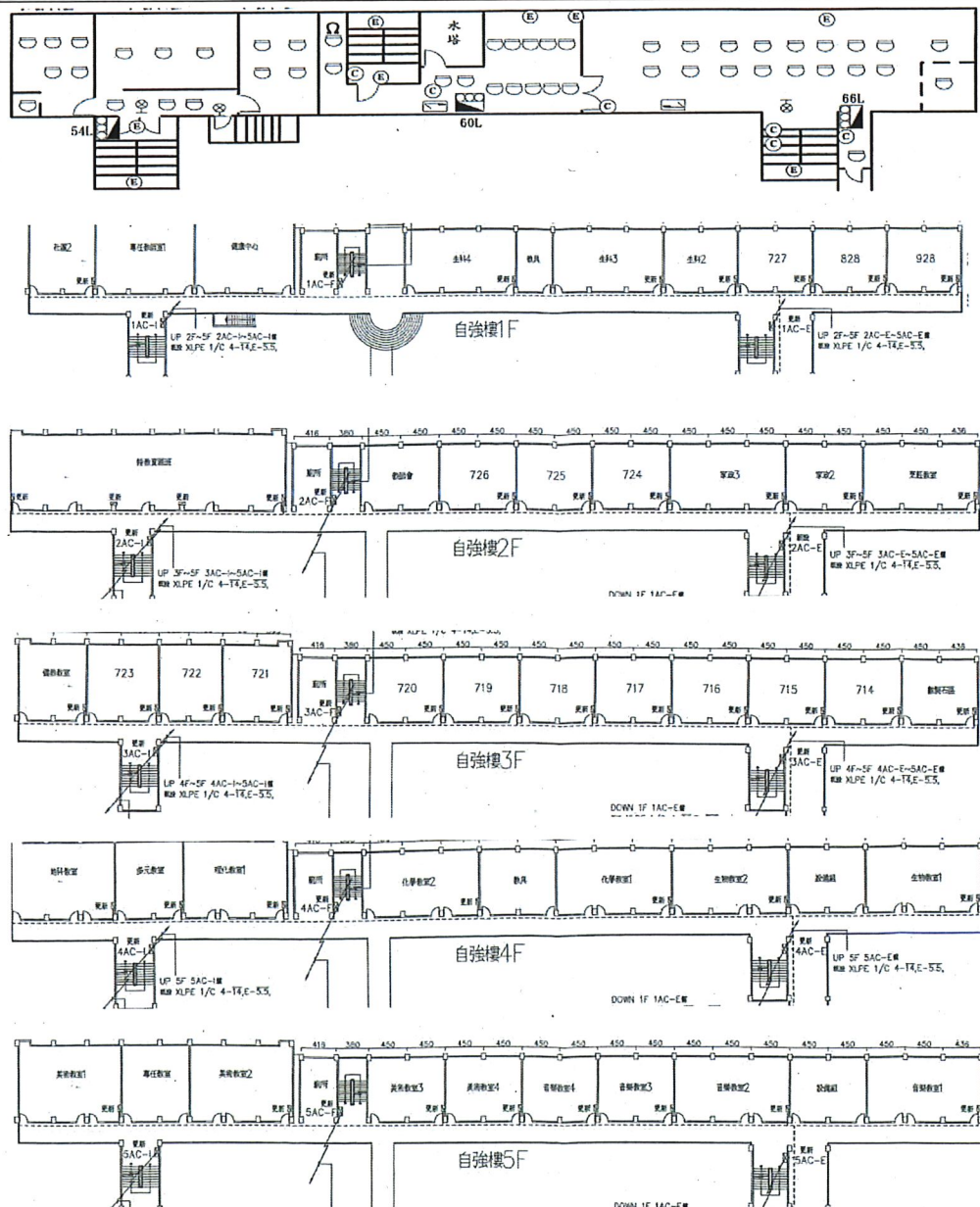
6 — 3

照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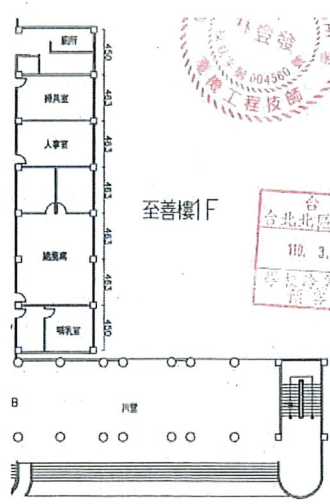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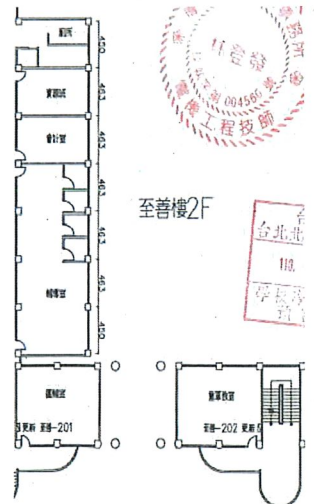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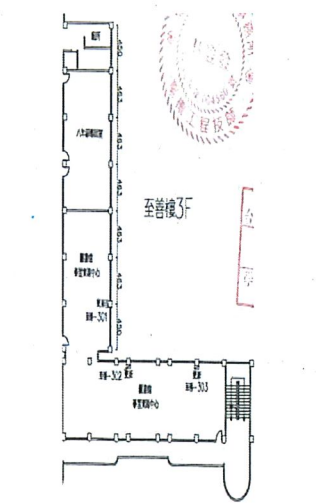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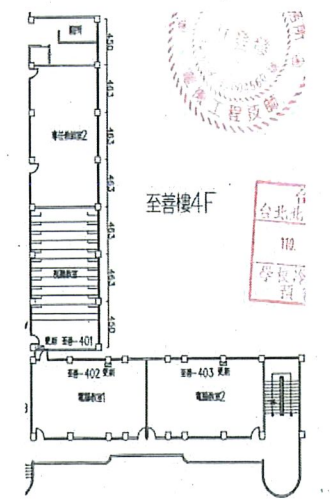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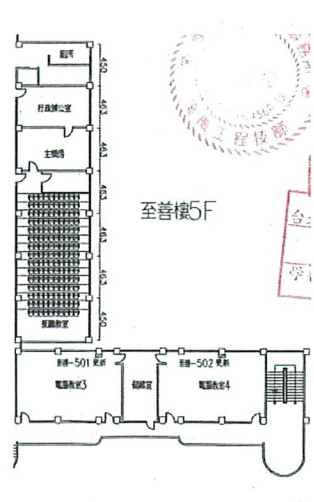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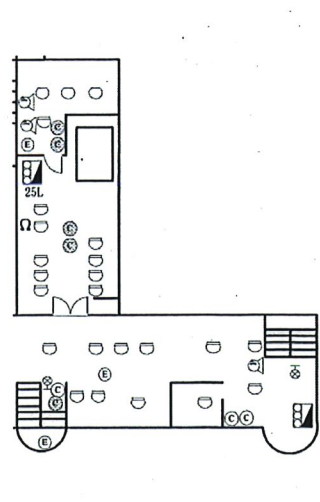


平面配置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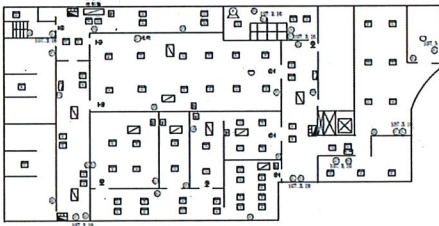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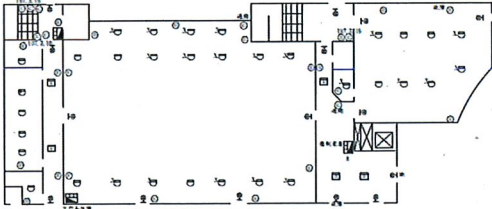
地下一樓
地面 1 樓
地面 2 樓
地面 3 樓
地面 4 樓
地面 5 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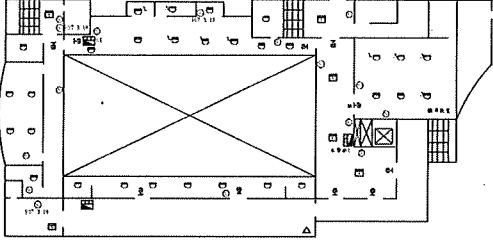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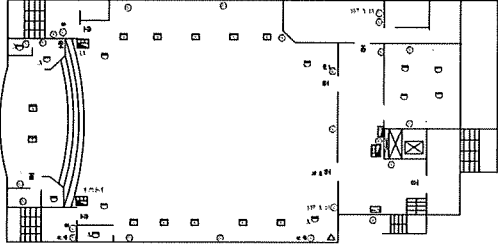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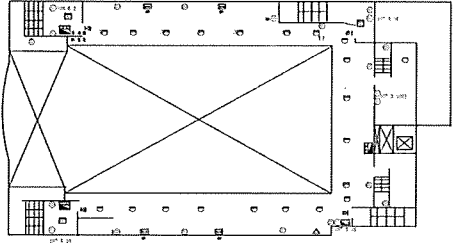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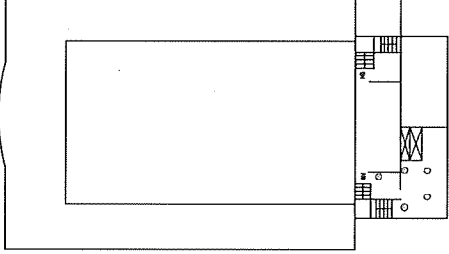


建築物名稱		至善樓		總棟數－編號		6 — 4	
基本資料	填表日期	110 年 09 月 28 日		填表人	呂環延		
	避難場所	☒ 否 ☐ 是，類別：		建造年代	民國 76 年		
	建築設計圖	☐ 無 ☒ 有，放置地點：檔案室		地面樓層數	5 樓		
	增建	☒ 無 ☐ 有，增建項目：		地下樓層數	1 樓		
	安全檢查表	☐ 無 ☒ 有，檢核日期：110 年 8 月 30 日					
	補強工程	☒ 無 ☐ 有，補強日期： 年 月 日（驗收合格日）					
	構造形式	☐ 磚構造 ☐ 木構造 ☐ 鋼構造（SC） ☒ 鋼筋混凝土構造（RC） ☐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（SRC） ☐ 其他：					
	平時用途（可複選）	☒ 普通教室、 ☒ 行政辦公室、 ☒ 教師辦公室					
	空間總數	42 間	一般廁所	2 間	樓梯總數	2 座	
	容納人數	700 人	無障礙廁所	5 間	電梯總數	2 座	
現況調查	梁柱裂縫或滲水	☒ 無 ☐ 有	沉陷或傾斜	☒ 無 ☐ 有			
	梁柱鋼筋裸露鏽蝕	☒ 無 ☐ 有	走廊柱/牆位	☒ 走廊外側無柱 ☐ 走廊外側有柱 ☐ 走廊外側無牆 ☐ 走廊外側有牆			
	與鄰棟間距（公分）	☐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☒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；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					
	備註		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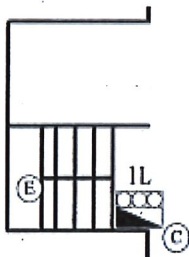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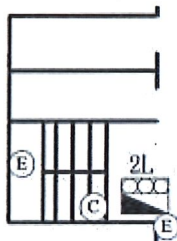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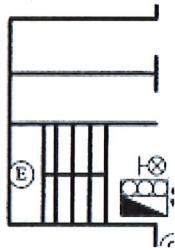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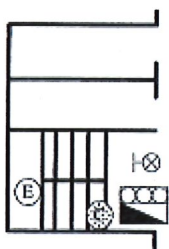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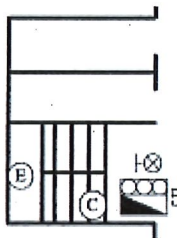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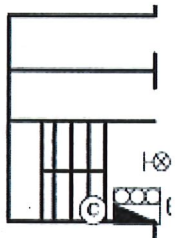
建築物名稱		至善樓	總棟數—編號	6 — 4
照片				
	平面配置圖	地下一樓 地面1樓 地面2樓 地面3樓 地面4樓 地面5樓		
				
				
				
				
				
				

建築物名稱		學生活動中心		總棟數－編號		6 — 5	
基本資料	填表日期	110 年 09 月 28 日		填表人	呂環延		
	避難場所	☒ 否 ☐ 是，類別：		建造年代	民國 90 年		
	建築設計圖	☐ 無 ☒ 有，放置地點：檔案室		地面樓層數	5 樓		
	增 建	☒ 無 ☐ 有，增建項目：		地下樓層數	1 樓		
	安全檢查表	☐ 無 ☒ 有，檢核日期：110 年 8 月 30 日					
	補強工程	☒ 無 ☐ 有，補強日期： 年 月 日（驗收合格日）					
	構造形式	☐ 磚構造 ☐ 木構造 ☐ 鋼構造（SC） ☒ 鋼筋混凝土構造（RC） ☐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（SRC） ☐ 其他：					
	平時用途 （可複選）	☒ 普通教室、 ☒ 行政辦公室、 ☒ 教師辦公室					
	空間總數	8 間	一般廁所	2 間	樓梯總數	3 座	
	容納人數	1200 人	無障礙廁所	1 間	電梯總數	1 座	
現況調查	梁柱裂縫 或滲水	☒ 無 ☐ 有	沉陷或傾斜	☒ 無 ☐ 有			
	梁柱鋼筋裸露 鏽蝕	☒ 無 ☐ 有	走廊柱/牆位	☐ 走廊外側無柱 ☒ 走廊外側有柱 ☐ 走廊外側無牆 ☐ 走廊外側有牆			
	與鄰棟間距 （公分）	☐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☒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；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					
	備 註						

建築物名稱	學生活動中心	總棟數－編號	6 — 5
照片	正面	(能明顯辨別建築物外觀和其他建築物差異性) 	
	側面		
平面配置圖	地下一樓 機電室		
	地面 1 樓 籃球場 視聽教室		

建築物名稱	學生活動中心	總棟數－編號	6 — 5
地面 2 樓 籃 球 場 看 臺 科 技 中 心			
地面 3 樓 綜 合 球 場 觀 眾 席			
地面 4 樓 看 臺			
地面 5 樓 屋 突			

建築物名稱		廁所大樓		總棟數－編號		6 — 6	
基本資料	填表日期	110 年 09 月 28 日		填表人	呂環延		
	避難場所	☒ 否 ☐ 是，類別：		建造年代	民國 76 年		
	建築設計圖	☐ 無 ☒ 有，放置地點：檔案室		地面樓層數	5 樓		
	增建	☒ 無 ☐ 有，增建項目：		地下樓層數	1 樓		
	安全檢查表	☐ 無 ☒ 有，檢核日期：110 年 8 月 30 日					
	補強工程	☒ 無 ☐ 有，補強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（驗收合格日）					
	構造形式	☐ 磚構造 ☐ 木構造 ☐ 鋼構造（SC） ☒ 鋼筋混凝土構造（RC） ☐ 鋼骨鋼筋混凝土構造（SRC） ☐ 其他：					
	平時用途（可複選）	☒ 普通教室、 ☒ 行政辦公室、 ☒ 教師辦公室					
	空間總數	10 間	一般廁所	10 間	樓梯總數	1 座	
	容納人數	100 人	無障礙廁所	2 間	電梯總數	0 座	
現況調查	梁柱裂縫或滲水	☒ 無 ☐ 有	沉陷或傾斜	☒ 無 ☐ 有			
	梁柱鋼筋裸露鏽蝕	☒ 無 ☐ 有	走廊柱/牆位	☒ 走廊外側無柱 ☐ 走廊外側有柱 ☐ 走廊外側無牆 ☐ 走廊外側有牆			
	與鄰棟間距（公分）	☐ 小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 ☒ 大於等於 7 公分乘上樓層數；或間距大於 50 公分以上					
	備註						

建築物名稱		廁所大樓	總棟數－編號	6－6
照片	 			
平面配置圖	地下 一 樓 地面 1 樓 地面 2 樓 地面 3 樓 地面 4 樓 地面 5 樓			
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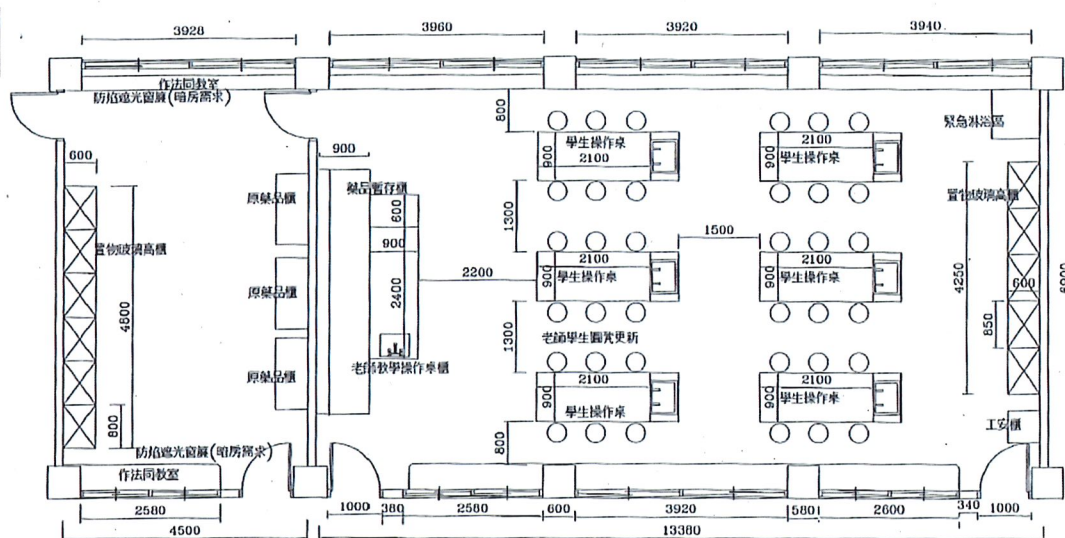
名 稱	化學教室	總 間 數	2
大 樓 名 稱	自強樓	樓 層	4
填 表 日 期	110 年 8 月 30 日	填 表 人	陳逸澤
用 途	化學實驗	面積 (平方公尺)	每間約 100 平方米
管 理 人	陳逸澤	電 話	28224682#226
代 理 人	蔡偉娟	電 話	28224682#226
通 風 設 備	☒ 自然通風 ☒ 窗及排風機 ☒ 密閉室冷氣 ☐ 吊扇 ☐ 其他：_____		
採 光 照 明	☒ 窗自然光 ☐ 日光燈 ☒ LED 燈 ☐ 省電燈管 ☐ T5 燈管 ☐ 其他：_____		
消 防 系 統	☒ 滅火器：_____ 乾粉滅火器、5 隻 _____ (型式、數量) ☐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☐ 手動警報系統 ☐ 其他：_____		
防 護 具	☐ 急救箱 ☒ 沖身洗眼器 ☐ 個人防護具：_____		
是否使用環保署公告毒性化學物質，並建立物質安全資料表？	☐ 否 ☒ 是，放置地點：_____ 化學教室 _____		
是否產生廢液或有害廢棄物？	☐ 否 ☒ 是		
廢液是否分類收集並標示內容物及危害性？	☐ 否 ☒ 是		
是否具尖銳器具？	☒ 否 ☐ 是		
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？	☒ 否 ☐ 是		
出入口是否設緊急出口標示燈？	☐ 否 ☒ 是		
是否有設緊急照明燈？	☐ 否 ☒ 是		

名 稱	化學教室	總 間 數	2
大 樓 名 稱	自強樓	樓 層	4

照 片



平面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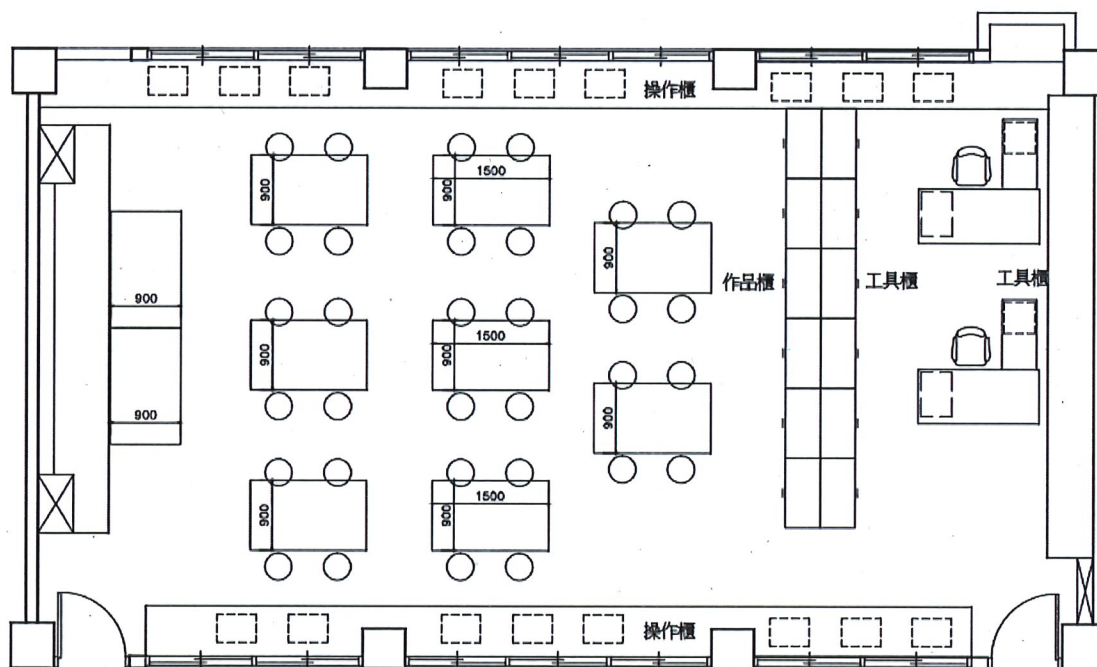
名 稱	理化教室	總 間 數	1
大 樓 名 稱	自強樓	樓 層	4
填 表 日 期	110 年 8 月 30 日	填 表 人	陳逸澤
用 途	化學實驗	面積 (平方公尺)	約 100 平方米
管 理 人	陳逸澤	電 話	28224682#226
代 理 人	蔡偉娟	電 話	28224682#226
通 風 設 備	☒ 自然通風 ☒ 窗及排風機 ☒ 密閉室冷氣 ☐ 吊扇 ☐ 其他：_____		
採 光 照 明	☒ 窗自然光 ☐ 日光燈 ☒ LED 燈 ☐ 省電燈管 ☐ T5 燈管 ☐ 其他：_____		
消 防 系 統	☒ 滅火器： 乾粉滅火器、1 隻 (型式、數量) ☐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☐ 手動警報系統 ☐ 其他：_____		
防 護 具	☒ 急救箱 ☐ 沖身洗眼器 ☐ 個人防護具：_____		
是否使用環保署公告毒性化學物質，並建立物質安全資料表？	☐ 否 ☒ 是，放置地點： 理化教室		
是否產生廢液或有害廢棄物？	☒ 否 ☐ 是		
廢液是否分類收集並標示內容物及危害性？	☐ 否 ☒ 是		
是否具尖銳器具？	☒ 否 ☐ 是		
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？	☒ 否 ☐ 是		
出入口是否設緊急出口標示燈？	☐ 否 ☒ 是		
是否有設緊急照明燈？	☐ 否 ☒ 是		

名 稱	理化教室	總 間 數	1
大 樓 名 稱	自強樓	樓 層	4

照 片



平面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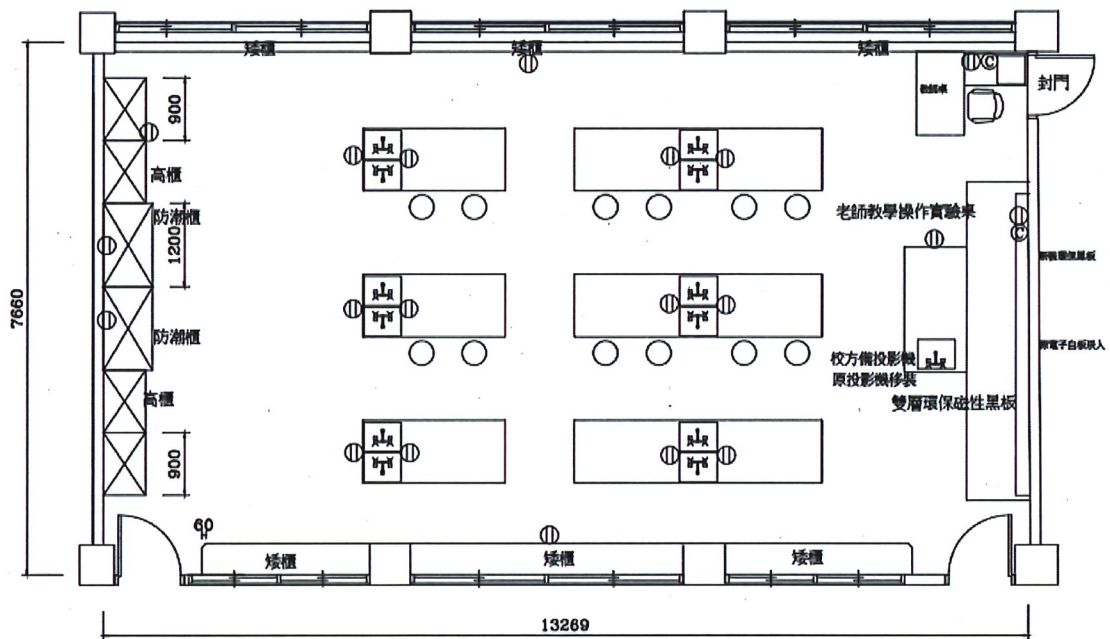
名 稱	生物教室	總 間 數	2
大 樓 名 稱	自強樓	樓 層	4
填 表 日 期	110 年 8 月 30 日	填 表 人	陳逸澤
用 途	生物實驗	面積 (平方公尺)	每間約 100 平方米
管 理 人	陳逸澤	電 話	28224682#226
代 理 人	蔡偉娟	電 話	28224682#226
電 力 負 荷	220V _____ A, 110V _____ A, 其他: _____ (填列用電量高者)		
通 風 設 備	☒ 自然通風 ☒ 窗及排風機 ☒ 密閉室冷氣 ☐ 吊扇 ☐ 其他: _____		
採 光 照 明	☒ 窗自然光 ☐ 日光燈 ☒ LED 燈 ☐ 省電燈管 ☐ T5 燈管 ☐ 其他: _____		
消 防 系 統	☒ 滅火器: _____ 乾粉滅火器、2 隻 _____ (型式、數量) ☐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☐ 手動警報系統 ☐ 其他: _____		
防 護 具	☒ 急救箱 ☐ 沖身洗眼器 ☐ 個人防護具: _____		
是否使用環保署公告毒性化學物質，並建立物質安全資料表？	☐ 否 ☒ 是，放置地點: _____ 生物教室		
是否產生廢液或有害廢棄物？	☒ 否 ☐ 是		
廢液是否分類收集並標示內容物及危害性？	☐ 否 ☒ 是		
是否具尖銳器具？	☒ 否 ☐ 是		
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？	☒ 否 ☐ 是		
出入口是否設緊急出口標示燈？	☐ 否 ☒ 是		
是否有設緊急照明燈？	☐ 否 ☒ 是		

名 稱	生物教室	總 間 數	2
大 樓 名 稱	自強樓	樓 層	4

照 片



平面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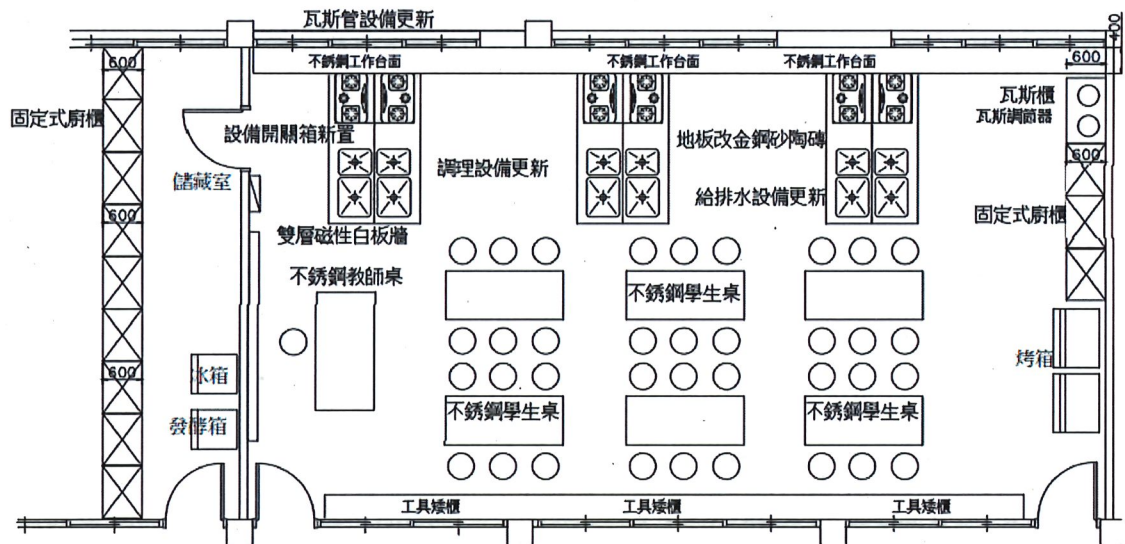
名 稱	家政教室	總 間 數	3
大 樓 名 稱	自強樓	樓 層	2
填 表 日 期	110 年 8 月 30 日	填 表 人	陳逸澤
用 途	家政實習	面積 (平方公尺)	每間約 100 平方米
管 理 人	陳逸澤	電 話	28224682#226
代 理 人	蔡偉娟	電 話	28224682#226
電 力 負 荷	220V _____ A, 110V _____ A, 其他: _____ (填列用電量高者)		
通 風 設 備	☒ 自然通風 ☒ 窗及排風機 ☒ 密閉室冷氣 ☐ 吊扇 ☐ 其他: _____		
採 光 照 明	☒ 窗自然光 ☐ 日光燈 ☒ LED 燈 ☐ 省電燈管 ☐ T5 燈管 ☐ 其他: _____		
消 防 系 統	☒ 滅火器: 乾粉滅火器、4 隻 (型式、數量) ☐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☐ 手動警報系統 ☐ 其他: _____		
防 護 具	☒ 急救箱 ☐ 沖身洗眼器 ☐ 個人防護具: _____		
是否使用環保署公告毒性化學物質，並建立物質安全資料表？	☒ 否 ☐ 是，放置地點: _____		
是否產生廢液或有害廢棄物？	☒ 否 ☐ 是		
廢液是否分類收集並標示內容物及危害性？	☐ 否 ☒ 是		
是否具尖銳器具？	☐ 否 ☒ 是		
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？	☒ 否 ☐ 是		
出入口是否設緊急出口標示燈？	☐ 否 ☒ 是		
是否有設緊急照明燈？	☐ 否 ☒ 是		

名稱	家政教室	總間數	3
大樓名稱	自強樓	樓層	2

照片



平面圖



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
烹飪教室平面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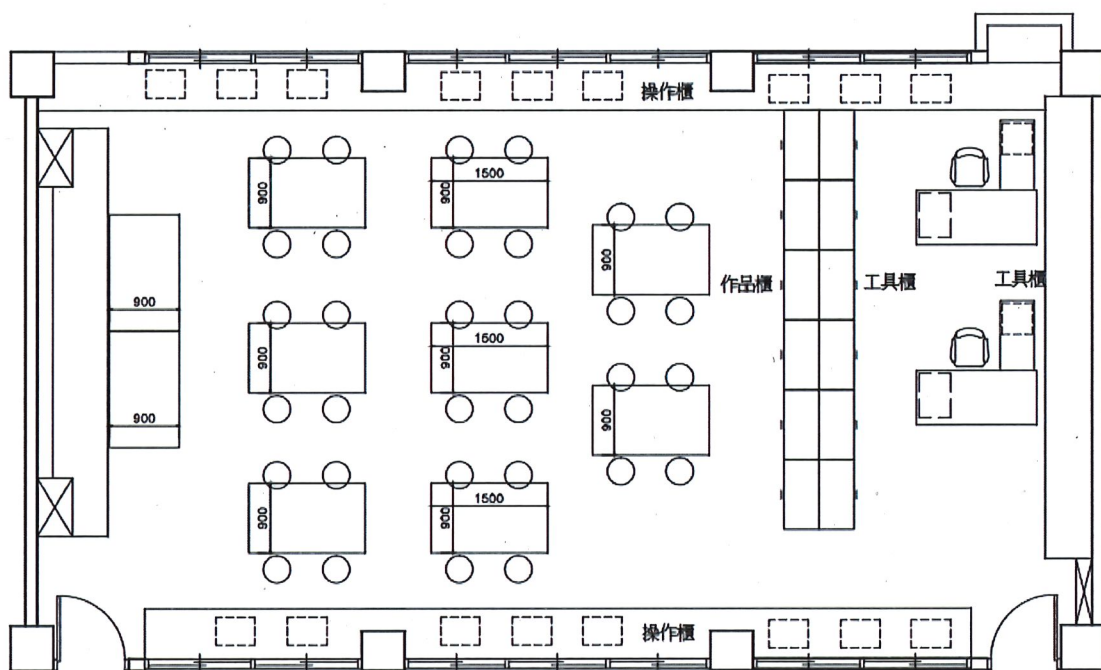
名 稱	生科教室	總 間 數	4
大 樓 名 稱	自強樓	樓 層	1
填 表 日 期	110 年 8 月 30 日	填 表 人	陳逸澤
用 途	生科實習	面積 (平方公尺)	每間約 100 平方米
管 理 人	陳逸澤	電 話	28224682#226
代 理 人	蔡偉娟	電 話	28224682#226
電 力 負 荷	220V _____ A, 110V _____ A, 其他: _____ (填列用電量高者)		
通 風 設 備	☒ 自然通風 ☒ 窗及排風機 ☒ 密閉室冷氣 ☐ 吊扇 ☐ 其他: _____		
採 光 照 明	☒ 窗自然光 ☐ 日光燈 ☒ LED 燈 ☐ 省電燈管 ☐ T5 燈管 ☐ 其他: _____		
消 防 系 統	☒ 滅火器: 乾粉滅火器、2 隻 (型式、數量) ☐ 火警自動警報系統 ☐ 手動警報系統 ☐ 其他: _____		
防 護 具	☒ 急救箱 ☐ 沖身洗眼器 ☐ 個人防護具: _____		
是否使用環保署公告毒性化學物質，並建立物質安全資料表？	☒ 否 ☐ 是，放置地點: _____		
是否產生廢液或有害廢棄物？	☒ 否 ☐ 是		
廢液是否分類收集並標示內容物及危害性？	☐ 否 ☒ 是		
是否具尖銳器具？	☐ 否 ☒ 是		
是否有獨立電源總開關？	☒ 否 ☐ 是		
出入口是否設緊急出口標示燈？	☐ 否 ☒ 是		
是否有設緊急照明燈？	☐ 否 ☒ 是		

名 稱	生科教室	總 間 數	4
大 樓 名 稱	自強樓	樓 層	1

照 片



平面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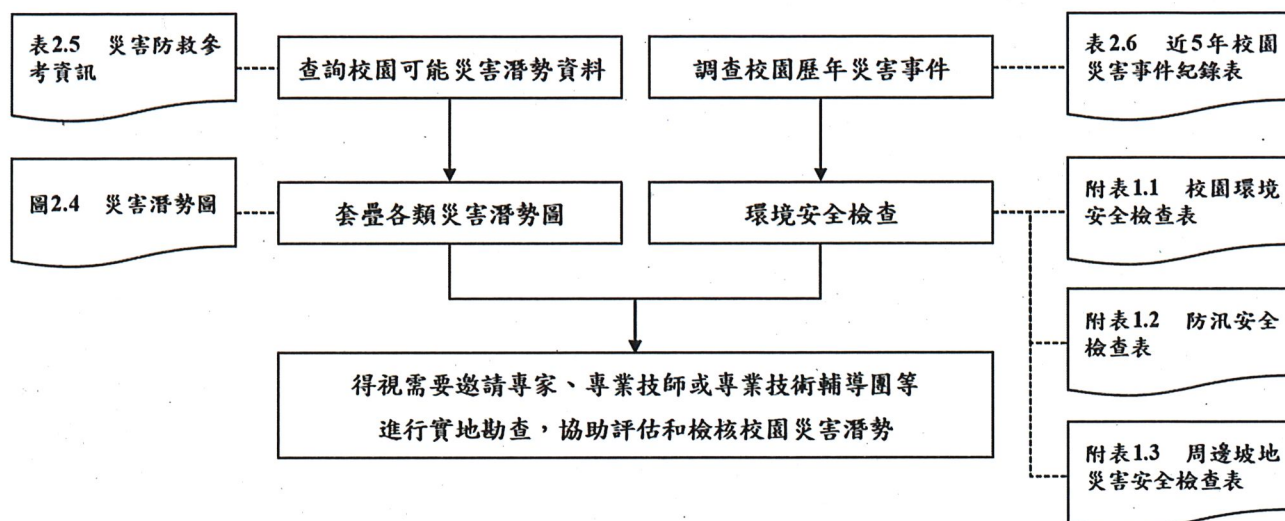


石牌國中生科教室平面圖

S=1/50mm 2015 2 26

2.5 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

藉由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流程〔圖 2.3〕，辨識學校及鄰近地區可能發生的各種潛在災害類別。



透過查詢各單位災害防救參考資訊〔表 2.3〕，套疊學校位址與各類災害潛勢圖資〔圖 2.4〕，得出本校各類災害潛勢如下圖。

防災教育資訊網							
災害潛勢查詢							
年度	學校	地震	淹水	坡地	人為	輻射	海嘯
110	市立石牌國中	低	低	低	-	無	無
109	市立石牌國中	低	低	低	-	無	無
108	市立石牌國中	低	低	低	-	無	無
107	市立石牌國中	低	中	低	低	無	無
106	市立石牌國中	高	中	低	低	無	無

學校應彙整近 5 年年校園災害事件〔(瀏覽日期： 110 年 9 月 28 日)〕

表 2.4〕，並進行校園環境安全檢查，視需要邀請專家、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等實地勘查，以預先防範，減少人員傷亡和財物損失；亦作為平時教職員工生災害防救教育訓練重點、兵棋推演議題及防災演練驗證項目，尤應於災時特別留意可能會發生的狀況。

表 2.3 災害防救參考資訊

單位	名稱	網址	說明
教育部	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	https://disaster.moe.edu.tw/	提供「最新消息」、「計畫簡介」、「教學資源」、「年度活動」、「氣候變遷」、「電子報」等內容。並作為學校推動校園防災電子歷程之平臺，於登入後在「防災校園專區」查詢災害潛勢、編撰校園災害防救計畫等。
內政部 消防署	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	https://www.1991.tw/	透過預先約定電話，以「網路留言板」或「網路留言板」等方式進行查詢和發布留言，提供災時報平安管道。
行政院 原子能委員會	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	https://www.aec.gov.tw/	提供「施政與法規」、「核能管制」、「輻射防護」、「緊急應變」及「防疫資訊專區」等內容。透過相關公開資訊，了解輻射防護與緊急應變。
行政院 環境保護署	空氣品質監測網	https://airtw.epa.gov.tw/	提供「空品監測」、「任務監測」、「空品預報」、「作業規範」及「空品科普」等內容。透過相關空氣品質監測資訊，了解全國空氣品質狀況。
	毒物及化學物質局	https://www.tcsb.gov.tw/	提供「食安源頭管理」、「教育宣導」、「法規專區」、「公開資訊」及「主題專區」等內容。透過相關重要數據，了解生活中被列管、合格及合法等資訊。
行政院 農業委員會 水土保持局	土石流防災資訊網	http://246.swcb.gov.tw	提供「防災監測」、「土石流資訊」、「防災應用」、「防災成果」及「下載與服務」等內容。透過相關監測資訊，即時掌握土石流警戒資訊。
經濟部水利署	經濟部水利署防災資訊	http://fhy.wra.gov.tw/	提供「防災快訊」、「警戒資訊」、「監控資訊」、

單位	名稱	網址	說明
	服務網		「防汛整備」、「全民防災」及「防汛夥伴」等內容。透過相關監測資訊，即時掌握防汛資訊。
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	經濟部中央地質調查所	https://www.moeacgs.gov.tw/	提供「便民服務」、「政策計畫」、「地質資訊」、「新聞/活動」、「地質法專區」及「常見問答」等內容。根據相關地質資訊，了解活動斷層、土壤液化、地質資源、山崩災害等內容。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	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	http://www.cdc.gov.tw/	提供「傳染病與防疫專題」、「預防接種」、「國際旅遊與健康」、「應用專區」及「訊息專區」等內容。根據相關統計數據，了解國內外傳染病資訊。
行政法人 國家災害防救 科技中心	行政法人 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	https://www.ncdr.nat.gov.tw/	建置相關資訊整合平臺，提供「科技研發」、「推廣應用」、「國際交流」、「資訊服務」及「相關網站」等內容。
	災害情資網	http://eodss.ncdr.nat.gov.tw/	可依縣市、鄉鎮市區查詢「本日情勢（即時）」、「民生資訊」、「颱風情資」、「豪大雨情資」、「地震情資」及「災害潛勢圖」等內容。
	防災易起來	https://easy2do.ncdr.nat.gov.tw/	介紹防災法和防災經驗，依循步驟及範例，逐步備妥防災工作文件，針對特殊需求人員打造一個具減災、防災能力的機構。
	全球災害事件簿	https://den.ncdr.nat.gov.tw/	蒐整 1958 年至迄今之天然災害事件，可依「事件（災害類型）」或「地區（國家）」查詢歷史災害紀錄，從災害中學習經驗，減少損失。
	災害潛勢地圖網站	https://dmap.ncdr.nat.gov.tw/	可依地址或座標查詢「淹水潛勢」、「土石流、山

單位	名稱	網址	說明
			崩」、「斷層與土壤液化」、「海嘯溢淹及海岸災害」等潛勢資料，利用圖層套疊，了解所在位置之災害潛勢。
	氣候變遷災害風險調適平台	https://dra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最新消息」、「災害與氣候」、「未來災害風險」、「災害調適」、「風險圖展示」及「教育宣導」等內容。了解各種災害風險及災害成因，建立正確認知。
	民生示警公開資料平臺	https://alerts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查詢示警」、「資料下載」、「開發專區」及「示警應用」等內容。可查看全臺各地即時災害示警資訊。
	臺灣氣候變遷推估資訊與調適知識平臺	https://tcip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資料服務站」、「知識專欄」、「出版品」及「技術支援」等內容。經由氣候變遷相關科學數據，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評估，以及帶來的影響。
	天氣與氣候監測網	https://watch.ncdr.nat.gov.tw/watch_home	提供「天氣監測」、「颱風風雨」、「氣候監測」、「災害預警」及「災害模式」等內容。
	防災社區網站	https://community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認識防災社區」、「推動祕笈」、「社區故事」、「推動成果」及「影音出版品」等內容。主要了解全臺各地防災社區推動成果。
	災害防救資料服務網	https://datahub.ncdr.nat.gov.tw/	提供「複合式查詢」、「檔案資料申請」、「熱門資料集」、「網路服務申請」及「資料標準與規範」等內容。了解相關災害資料、位置或觀測資訊。

(瀏覽日期：109 年 6 月 5 日)



圖 2.4.1 地震災害潛勢圖
(瀏覽日期：110 年 9 月 28 日)



圖 2.4.2 淹水災害潛勢圖
(瀏覽日期：110 年 9 月 28 日)

表 2.4 近 5 年校園災害事件紀錄表

紀錄編號	發生時間	災害類型	發生地點	災害簡述	災害損失		災情處理情形
					人員	財務/設備	
001	104/06/17	人為	游泳池	校友家長家長進入校園毆打教練	受傷	無	通報 119 協助受傷人員送醫急救
002	108/04/18	地震	地下室	後棟地下室的樑柱有破裂，鋼筋外露，且有銹蝕。	無死傷	無	請結構技師進行結構檢查判定。
003	108/09/28	風災	校園圍牆	米塔颱風導致校園圍牆石牌路旁之樹木 1 顆倒塌	無死傷	無	請園藝公司移除
004	109/07/30	風災	校園中庭	因強風導致中庭洋紫荊無預警樹冠斷裂	無死傷	無	請園藝公司修剪

2.6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

為使全體教職員工相互合作、共同推動災害防救相關作業，規劃災害防救相關事宜，落實平時減災整備、災時應變及災後復原等災害防救工作，學校規劃校園災害防救組織〔圖 2.5〕。此一組織分為「平時階段」和「應變階段」。

「平時階段」由校長負責督導學校各處室依其業務職掌及權責，於平時進行減災整備工作，並妥善規劃減災整備工作分配〔表 2.5〕，擬定負責單位和協助單位，必要時得尋求專業團隊支援與協助。此外，平時階段亦規劃**緊急應變小組**〔表 2.6.1〕，明列指揮官、指揮官代理人、發言人及各分組負責人及其代理人等相關資料。

一旦災害發生，校長（或代理人）判斷是否進入「應變階段」。一旦確認進入應變階段，並啟動緊急應變小組，校長則為指揮官，統籌指揮各分組之緊急應變工作，各分組應克盡其職。若災害發生時，校長正好不在校內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，指揮官代理人應隨即投入緊急應變工作，完整擔負指揮官之職責。各組組長不在學校或無法履行職務者，依排列順位代理組長職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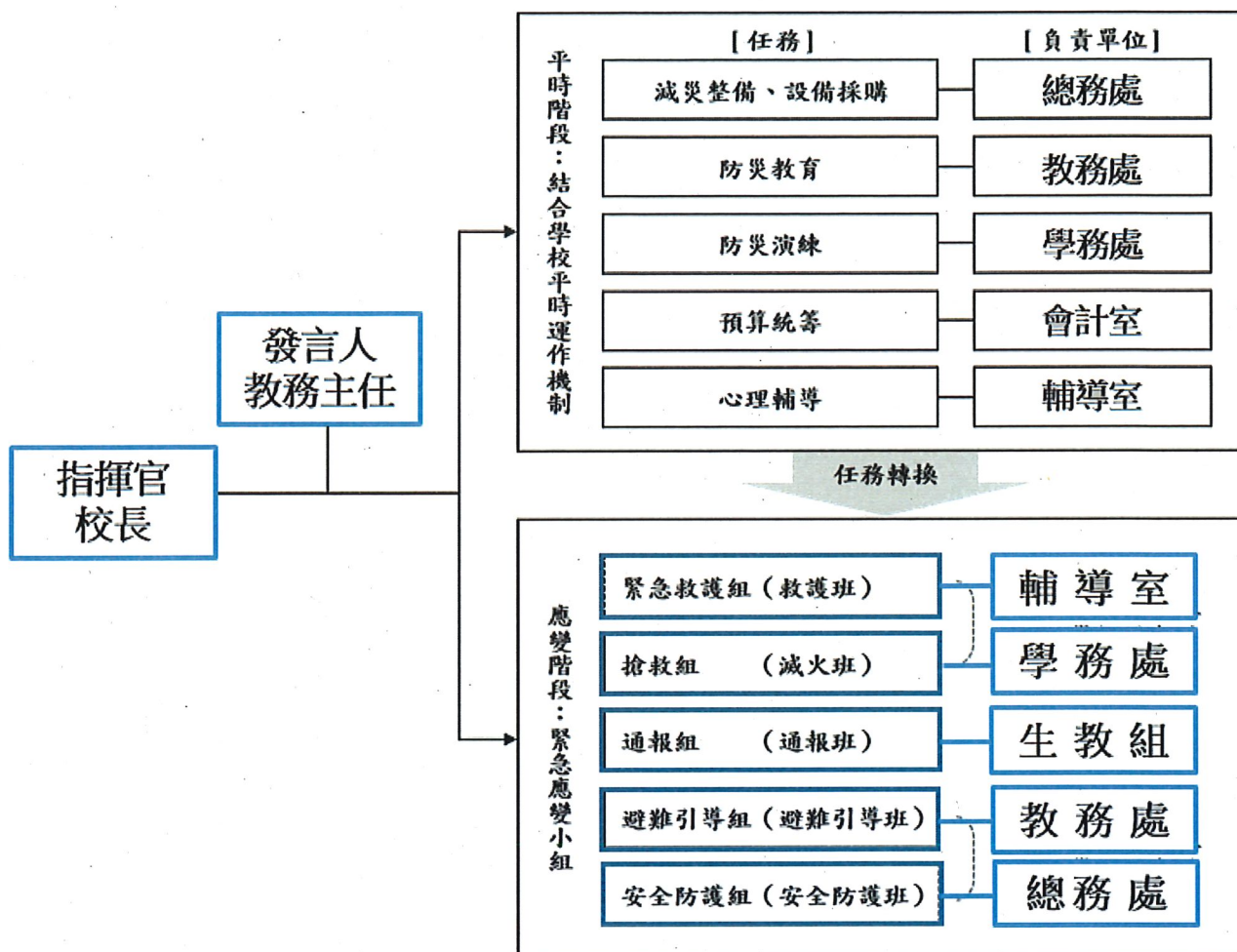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2.5 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架構

表 2.5 平時減災整備工作分配表

組別/任務	負責單位	協助單位	負責工作
校長	—	—	➔ 依據校園災害防救計畫內容進行權責分工，交付負責單位執行並監督執行狀況。 ➔ 訂定自評機制，負責確認各項災害防救業務之執行成效。
發言人	教務主任	學務主任	➔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，能對外清楚傳達資訊、澄清誤傳資訊等。
減災整備設備採購	總務處	教務處 學務處	➔ 掌握學校所在區域災害特性，進行校園災害潛勢評估，編修學校因應地震、颱洪等學校相關之災害防救計畫，並明訂各災害管理週期工作事項、執行人力。 ➔ 製作校園災害防救圖資，如校園防災地圖等。 ➔ 協助校長每學期至少召開 1 次防災工作會報，汛期或業務執行有需求時得加開。會議應邀集相關單位/人員參與，進行工作規劃、協調分工、管控執行情況與進度、綜整工作成果及檢討。 ➔ 如遇災害發生之虞，應召開緊急會議，確保各項應變作為布署得宜，並於災後檢討改善。
防災教育	教務處	學務處 總務處	➔ 規劃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師研習。 ➔ 依據學校防災教育課程規劃內容，推動相關課務實施。 ➔ 掌握學校所在區域環境與災害特性，納入課程。
防災演練	學務處	教務處 學務處	➔ 規劃防災演練、防災週系列宣導活動等年度重大工作事項及期程。
預算統籌	會計室	總務處	➔ 針對各項活動經費進行審核、整理，納入學校年度預算編列。 ➔ 各項計畫執行及小組運作所需之會計、事務及採購等行政事務處理。
心理輔導	輔導室	教務處 學務處	➔ 參考教育部出版《災難（或創傷）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》規劃災難（或創傷）之介入與合作原則。

表 2.6 緊急應變小組分組表

組別	職務	姓名	手機	職稱	備註	負責工作
指揮官		黃桐良	0928-588231	校長		- 負責指揮、督導、協調。 - 依情況調動各分組間相互支援。
指揮官代理人		葉嘉惠	0922-291788	總務主任		於校長不在學校或因故無法執行指揮官職務時，擔任指揮官之任務。
發言人		陳滢如	0935-891203	教務主任	如學校人力有限，得以組員擔任發言人一職。	- 負責統一對外發言。 - 呈報上級主管相關通報事宜。 - 襄助指揮官指揮、督導及協調等事宜。
搶救組	組長	余智誠	0955-833121	學務主任		- 平時急救常識宣導。 - 檢修與保養救災相關裝備。 - 受災教職員工生之搶救及搜救。 -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。 - 協助疏散未能及時避難教職員工生。 - 關閉校區總電源及瓦斯。 - 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。 - 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。 - 支援避難引導組及搬運防災救急箱器材。 - 如發生火災，研判火勢，必要時使用滅火器、室內消防栓進行初期滅火工作。
	組員	葉姿彤(衛生組長 0952-856627)陳俊利(體育組長 0935-916083)、衛生組協行、健體領域教師群、體育教練群				
通報組	組長	組長	葉嘉惠	總務主任		- 通報地方救災、治安、醫療及聯絡有關人員等，並請求支援。 - 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(教育局處)、縣市政府災害應變中心、鄉/鎮/市/區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園安全暨災害防救通報處理中心，已疏散人數、收容地點、災情等。 - 負責蒐集、評估、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、資源與狀況發展的資訊。 - 蒐集並紀錄指揮官所有下達應變指令。 - 回報災情狀況。 - 啟動社區志工與家長協助。 - 學生家長必要緊急聯繫。
	組員	呂守賢(生教組長 0978-977215)、吳佳倫(訓育組長 0908-327855)、施素珠(人事主任)、邱玉晔(會計主任)、訓育副組長、生教副組長、訓育協行、生教協行、幹事				
避難引導組	組長	陳滢如	0935-891203	教務主任		依據不同災害之應變原則，協助教職員工生進行第一時間的避難。

組別	職務	姓名	手機	職稱	備註	負責工作
	組員	葉春國(教學組長 0919-709249)、江志勇(註冊組長 0930-740033)、陳逸澤(設備組長 0916-984571)、張偉杰(資訊組長 0911-164876)、周家卉(科技中心主任)、各班導師、教務處副組長、協行、幹事、科技中心人員、國.數.英.社.自.藝.文.科技等領域專任教師群				➔ 於適當時機，協助教職員工生緊急疏散至集結點。 ➔ 避難人數清點確認。 ➔ 維護教職員工生及集結點安全。 ➔ 進行必要的安撫。 ➔ 視災情變化，引導教職員工生移動、避難與安置。 ➔ 隨時清查教職員工生人數與安全狀況，並回報或申請救護車支援。 ➔ 在集結地點設置服務臺，提供協助與諮詢。 ➔ 學生領回作業。
安全防護組	組長	呂環延	0935-819381	事務組長		➔ 建築物及設施安全檢查。 ➔ 教職員工生需要臨時收容時，協助發放生活物資、糧食及飲用水；以及各項救災物資登記、造冊、保管及分配。 ➔ 協助設置警示標誌及交通管制。 ➔ 協助毀損建築物與設施之警示標誌。 ➔ 校區硬體復舊及安全維護。 ➔ 維護臨時收容空間安全。 ➔ 確認停班、停課後，確實疏散校園內人員。 ➔ 防救災設施操作。
	組員	吳啟弘(出納組長 0972-202650)、徐肖仙(文書組長 0952-625-527)、總務處幹事、工友警衛群				
緊急救護組	組長	呂明先	0912-587470	輔導主任		➔ 設立急救站。 ➔ 針對傷患進行檢傷分類。 ➔ 緊急基本急救、重傷患就醫護送。 ➔ 情緒支持、安撫及心理輔導。 ➔ 登記傷患姓名、班級，建立傷患名冊。
	組員	陳欣怡(輔導組長)、洪羽君(資料組長 0913-805730)、游育慎(特教組長 0927-299862)、綜合領域教師、特教教師群、護理師群、輔導室幹事				

第3篇 減災整備階段

「校園災害防救組織」統籌規劃減災整備工作〔圖 3.1〕，全體教職員工生共同執行。學校指定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通報窗口（即校安中心，災時應由緊急應變小組之通報組進行通報相關作業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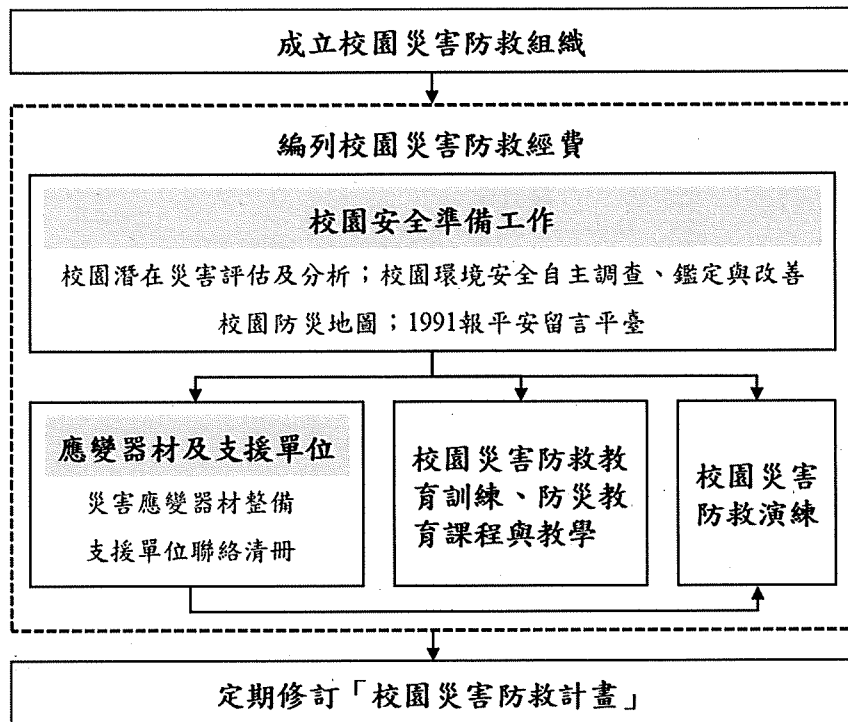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.1 減災整備工作架構圖

3.1 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

校園災害防救組織每年編列校園災害防救經費，以提升學校整體災害防救量能。

3.2 校園安全準備工作

學校平時落實校園安全準備工作，包含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、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、鑑定與改善、繪製校園防災地圖、設定並宣導「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」等。

3.2.1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、鑑定與改善

當校園環境安全有疑慮時，先於適當區域範圍設置警戒標誌或警戒線，避免校內教職員工生進入，確保人員安全。學校於每學期開學前，結合前述校園潛在災害評估及分析，進行校園環境安全維護與評估〔圖 3.2〕，以目視方式簡單調查校內建築物、設施之主要結構是否有龜裂、傾斜等破壞狀況。若有安全疑慮，則立即呈報學校主管單位，並通報主管機關。同時，針對危險建築物或區域應劃定警戒區、張貼明顯標示加以管制，必要時得聘請專業技師或專業技術輔導團體鑑定與改善，以確保教職員工生安全。

若開學時仍無法有效改善，則周知全校教職員工生，且指派人員不定期巡視該場域。依需要設置監測裝置，並安排監控人員，將結果通報相關單位。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檢查結果、監測裝置結果經業務檢查人及覆核人核章後，專案歸檔（由各處室保存或將掃描檔放置於〔附件3〕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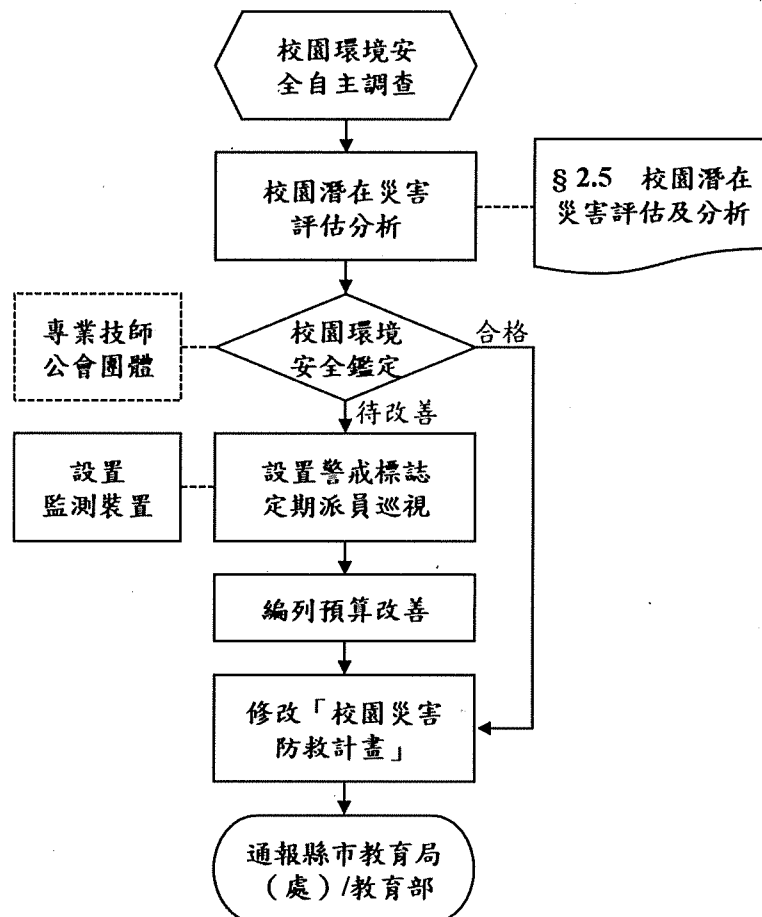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.2 校園環境安全自主調查流程圖

3.2.2 校園防災地圖

依教育部公告《校園防災地圖繪製作業說明》繪製校園防災地圖〔圖 3.3〕，以地震災害為主，其他災害疏散避難則標註因應原則，配合災害潛勢規劃相關準備工作、擬定緊急應變措施，進行人員、器材等整備工作，並定期演練檢視和修正。平時應讓教職員工生確實了解校園防災地圖，災時則作為避難疏散路線指引和必要資訊的檢視。

110. 09總務處製

經度:東經121度30分50.9秒
緯度:北緯25度06分55.2秒

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校園防災地圖(地震災害)

民宅

民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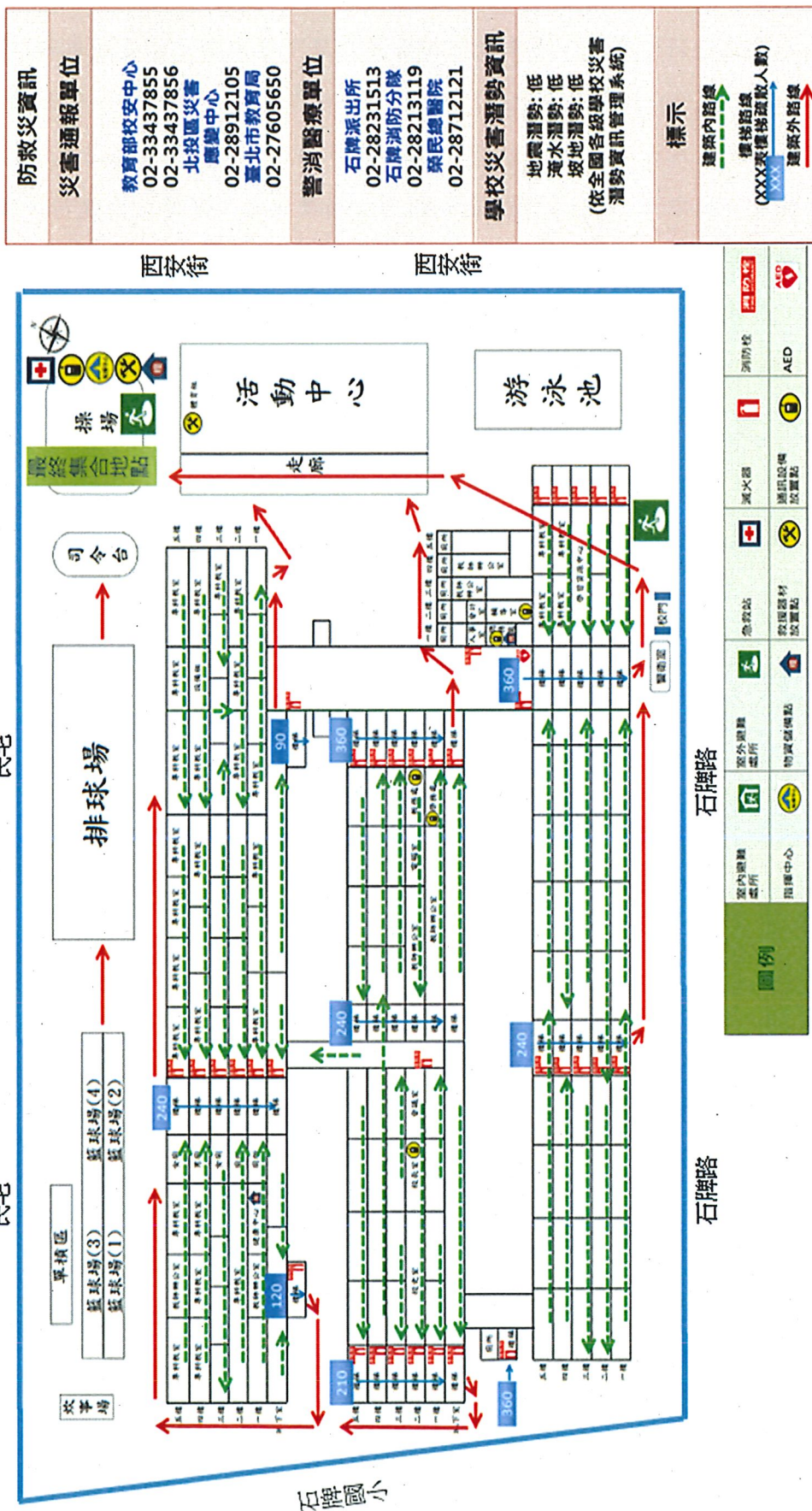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3.3 校園防災地圖

3.2.3 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

發生大規模災害時，交通、通訊往往相當混亂且可能中斷，家庭成員聯繫變得急迫卻困難，此時需善用內政部消防署設置之「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」〔圖 3.4〕。學校平時設定報平安留言電話號碼（約定電話：2822-4682 分機 233），除了告知全體教職員工生約定電話，並加以宣導操作及查詢方式，以利災時透過網路留言板及電話語音等方式進行查詢和發布留言，達到聯繫家人或朋友之效用。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可透過實際操作測試，熟悉使用方式；於平時測試時，應先敘明此為測試或演練，避免災時造成混淆。



圖 3.4 1991 報平安留言平臺

3.3 應變器材及支援單位

3.3.1 災害應變器材整備

平時辦理災害應變器材整備，以利外部救災資源送達前先進行救援工作或進行緊急救護處置，必要時進行收容安置，確保災時保護所有人安全。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單位/人員依需要整備災害應變器材〔表 3.1〕，放置於固定地點管理，並定期每學期檢查 1 次，更換損壞或超過使用期限之器材。

3.3.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

學校建立支援單位聯絡清冊〔表 3.2〕，包含應變中心、教育行政主管機關、縣市主管機關、警政、消防、醫療單位、公共設施負責單位、其他支援單位（如社區具有專長的社區志工名單）等，詳細記載支援單位能提供支援工具或技術，建議可將相關單位納入災害防救規劃並參與平時防災演練，以利災時能尋求支援協助。

3.4 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

校園災害防救教育訓練（防災教育課程與教學）可加強教職員工生和家長了解各類災害及因應方式，提升防災認知與技能。由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單位/人員規劃辦理防災教育相關研習講座/活動/宣導、防救災相關知能研習、防災議題融入課程與教學研習等，並彙整校園防災教育活動與教學課程紀錄（如校內公布欄張貼各類災害相關宣傳海報，舉辦防災演練或教育訓練等），上傳至「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→防災校園專區→校園電子歷程」。

3.5 校園災害防救演練

平時演練檢視緊急應變組織、應變流程、避難疏散路線等規劃可行性，確保災時能順利啟動並運作，並使教職員工生熟悉不同災害情境之應變作為，並提升應變技能。由防災業務負責人及相關單位/人員，每學期至少規劃及辦理 2 次校園災害防救演練（含預演），並彙整校園災害防救演練紀錄〔附表 1.7〕，上傳至「教育部防災教育資訊網→防災校園專區→校園電子歷程」。

表 3.1 災害應變器材檢核表

應變器材	數量	單位	存放地點	負責人員	檢查結果		改善內容
					已完備	需改善	
個人防護具							
工作手套	30	雙	事務組	呂環延	V		
安全帽	80	個	個人保管	個人保管	V		
簡易式口罩	30	箱	健康中心	護理師	V		
哨子（警笛）	20	個	生教組	呂守賢	V		
檢修搶救工具							
（移動式）抽水機	2	組	事務組	呂環延	V		
備用接頭、管線等	10	個	事務組	呂環延	V		
挖掘工具	5	支	事務組	呂環延	V		
緊急照明燈	10	組	事務組	呂環延	V		
清洗機	1	組	事務組	呂環延	V		
推水器	4	支	體育組	陳俊利	V		
沙包	10	個	事務組	呂環延	V		
滅火器（ABC）	175	支	校園各處	呂環延	V		
繩索（30 公尺）	2	條	事務組	呂環延	V		
萬用鑰匙	4	組	事務組	呂環延	V		
安全管制用工具							
警示指揮棒	10	組	生教組	呂守賢	V		
反光型指揮背心	20	件	生教組	呂守賢	V		
手電筒	10	個	事務組	呂環延	V		
警戒錐	40	只	事務組	呂環延	V		
攜帶式揚聲器 （手提擴音機）	5	個	生教組	呂守賢	V		
監視器	120	臺	校園重要角落 主機置於警衛室	呂環延	V		
通訊聯絡工具							
無線電對講機	15	支	各處室主任 學務處	呂守賢	V		
緊急救護用品							

應變器材	數量	單位	存放地點	負責人員	檢查結果		改善內容
					已完備	需改善	
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 (AED)	1	組	健康中心	護理師	V		
急救箱	2	組	健康中心	護理師	V		
氧氣筒/瓶	4	個	健康中心	護理師	V		
骨折固定板	10	個	健康中心	護理師	V		
長背板加頭部固定器擔架	1	個	健康中心	護理師	V		
三角繃帶	30	個	健康中心	護理師	V		
冷敷袋/熱敷袋	4	個	健康中心	護理師	V		
額溫槍/耳溫槍	100	支	健康中心	護理師	V		
醫用口罩	10000	個	健康中心	護理師	V		
酒精	5	桶	健康中心	護理師	V		
消毒水	10	桶	健康中心	護理師	V		
疏散用品							
備用緊急輪椅	3	台	健康中心	護理師	V		
臨時收容用品							
備用電池	80	個	事務組	呂環延	V		
食品	20	份	事務組	呂環延	V		
帳篷	10	組	事務組	呂環延	V		
睡袋	10	個	事務組	呂環延	V		
檢核日期	110年9月28日		檢核人簽章	事務組長 呂環延		校長簽章	臺北市立石碇國民中學 黃桐良
				總務主任 葉嘉惠			

表 3.2 支援單位聯絡清冊

單位名稱	聯絡電話	聯絡人	支援工具或技術 (服務項目及內容)	備註
應變中心				
臺北市政府防災應變中心	8786-3119		通報、提供諮詢	
臺北市教育局-校安中心	2725-2751		通報、提供諮詢	
教育行政主管機關				
臺北政府教育局	2720-8889		通報、提供諮詢	
縣市主管機關				
臺北市政府	2720-8889		提供諮詢	
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	2826-1026		健康救護與諮詢	
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北投區清潔隊石牌分隊	2823-5650		提供垃圾、廢棄物清運	
吉利里辦公室	2828-1088	里長	提供人力物力	
警政、消防、醫療單位				
臺北市政府消防局第四大隊北投中隊石牌分隊	2821-3119		提供消防知識研習、急救護理研習滅火、救護	
永明派出所	2821-3110		安全防護 災難救助	
臺北榮民總醫院	2871-2121		健康救護與諮詢	
振興醫院	2826-4400		健康救護與諮詢	
公共設施負責單位				
臺北自來水事業處	2888-2133		安全防護、諮詢	
臺灣電力公司北北區營業處	2888-1678		安全防護、諮詢	
陽明山瓦斯	2894-8686		安全防護、諮詢	
揚明水電行	2822-4290	李老闆	水電修繕、諮詢	
其他支援單位				
家長會長/代表	2822-4682	蔡勝中	人力與財力支援、諮詢	
家長會榮譽會長	2809-3339	黃金寶	人力與財力支援、諮詢	

第4篇 應變階段

4.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

校園災害應變流程為當學校面臨各種災害時，使用一致性的流程進行應變，得以確實、迅速因應各項災害。事件發生時，依校園災害應變流程〔圖 4.1〕及相關說明和原則〔表 4.1〕進行應變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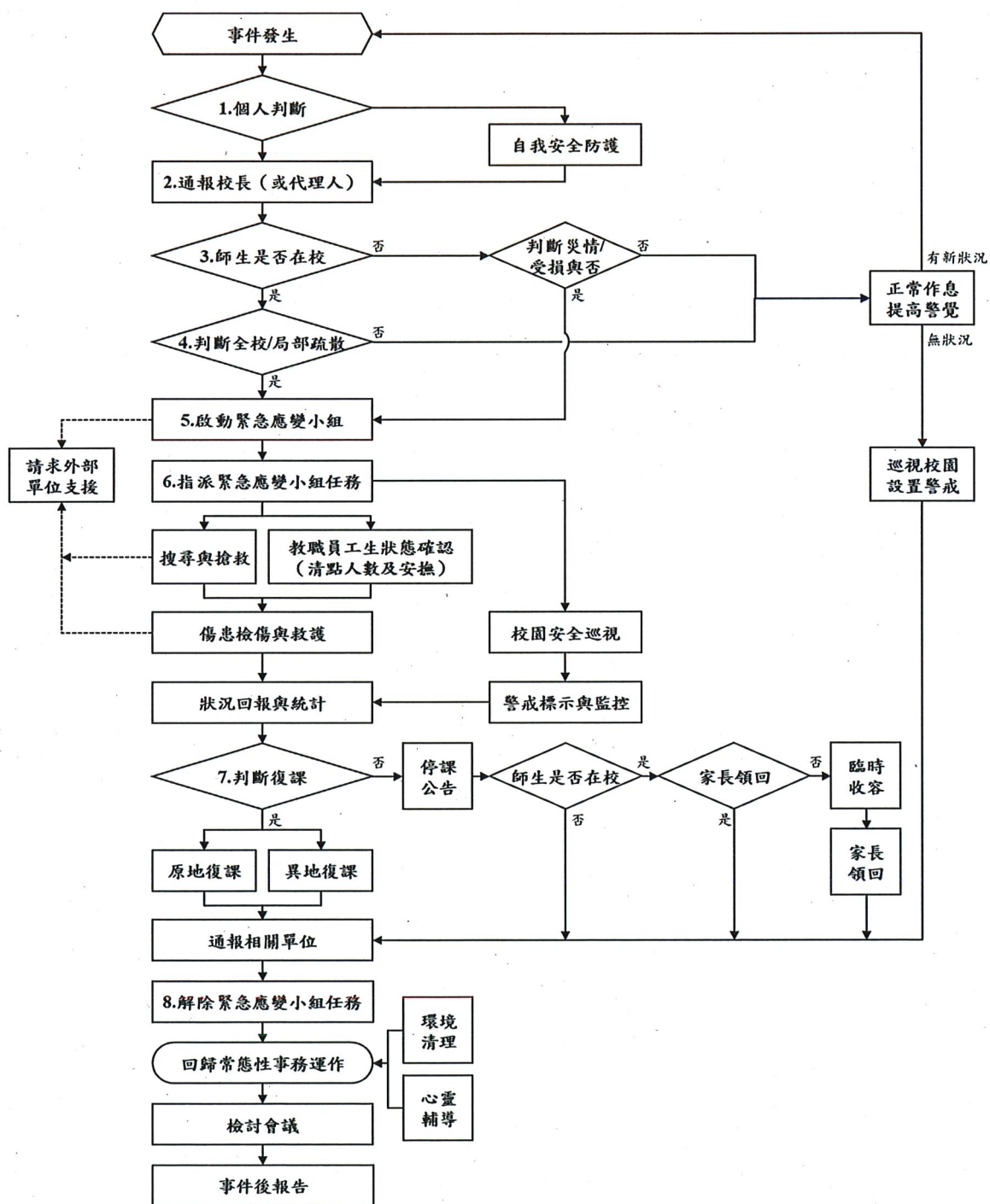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4.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圖

表 4.1 校園災害應變流程說明及原則

應變流程	說明	原則	參考表格
【階段一】災害初期			
1. 個人判斷	▶ 當事件發生時，個人（或災害發現者）判斷先進行自我安全防護。	▶ 可選擇就地避難（就近尋找相對安全處避難），或立即疏散。	
2. 通報校長（或代理人）	▶ 待確認安全無虞後，通報校長，討論並確認疏散與否，下達疏散指令。		
3. 判斷災情（師生不在校）	▶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，校長（或代理人）接到通報後，依事件狀況，判斷學校是否受損。		
	▶ 若無受損情形，維持正常作息，但提高警覺，隨時注意是否有新狀況發生。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，作為下次事件檢討與參考依據。	▶ 有新狀況發生時，則回到發生事件開始新流程；無狀況發生，則定時巡視校園，若有安全疑慮之處，則設置警戒標示，並通報相關單位。	
4. 判斷疏散（師生在校）	▶ 若教職員工生均在學校，校長（或代理人）接到通報後，依事件狀況，判斷是否進行全校或局部人員疏散，並決定進行水平疏散或垂直疏散。	▶ 校長（或代理人）在接受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命令或自行判斷災情（如狀況有擴大之虞或對人員可能造成生命威脅時），決定發布疏散命令時機，主要以人員疏散為主。 ▶ 因應教職員工生需求，規劃發布疏散命令方式，如聽覺障礙得以視覺型警報裝置、閃光燈、擊鼓等方式，確保能確實接收到訊息。 ▶ 確認避難路線之安全與暢通（搶救組人員清除障礙物）。 ▶ 若有附設幼兒園或特殊教育班級，避難引導人員優先協助低年級（含附設幼兒園）、行動不便或有特殊情況之教職員工生，需視情況增派人力協助避難疏散。 ▶ 學校除依據校園防災地圖進行疏散之外，亦應透過環境特性、歷史災害經驗等資料，以最嚴重情境想定評估面臨風	

應變流程	說明	原則	參考表格
		險，適時調整疏散方式、集結點及因應措施。 ➔ 學校應指定專人於平時定期更新緊急聯絡人清冊（含過敏/用藥/特殊情形等資訊），並於避難疏散時攜帶至集合地點。 ➔ 回報疏散狀況至相關單位。	
	➔ 若維持正常作息不疏散，應提高警覺，隨時注意是否有新狀況發生。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，作為事件檢討與參考依據。	➔ 新狀況發生時應回到發生事件開始新流程；無狀況發生則定時巡檢校園，若有安全疑慮，則設置警戒標示，並通報相關單位。	
【階段二】應變階段			
5. 啟動緊急應變小組	➔ 啟動緊急應變小組，由校長擔任指揮官，校長不在校內，由代理人擔負其職。 ➔ 指揮官視事件情況啟動緊急應變小組，若有需要，適時請求外部單位支援。 ➔ 截至事件結束為止，應變小組需有人協助指揮官進行「災情彙整」任務，記錄災情狀況及應變工作。	➔ 啟動時機包含：①地方政府成立應變中心時；②上級指示成立；③學校位於災區且有災損；④校長視災情程度啟動；⑤交通部中央氣象局發布颱風警報或豪大雨特報；⑥感受地震可能導致後續災情。 ➔ 如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時欲啟動緊急應變小組，指揮官應指派通報組召集人員，於適當時間至學校執行任務。	支援單位聯絡清冊〔表 3.2〕
6. 指派緊急應變小組任務	➔ 疏散至集結點後，開設指揮中心，指揮官分派緊急應變小組各分組之任務。或得於平時規劃啟動緊急應變小組後各組自動各司其職。		
	➔ 教職員工生狀態確認（清點人數及安撫）。	➔ 疏散到達集合地點後，應確實清點當日所有在校人員，並確認安全狀況，包含短期代理人員、鐘點教師、共聘教師、外聘教師、實習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師、家長會、廠商、工程人員、里長、志工、外賓等不特定人員。 ➔ 幼兒園、低年級及特教班等學生心智發育較未成熟，可能會	避難疏散情形調查表〔附表 1.8〕 班級人員清點紅綠表〔附表 1.9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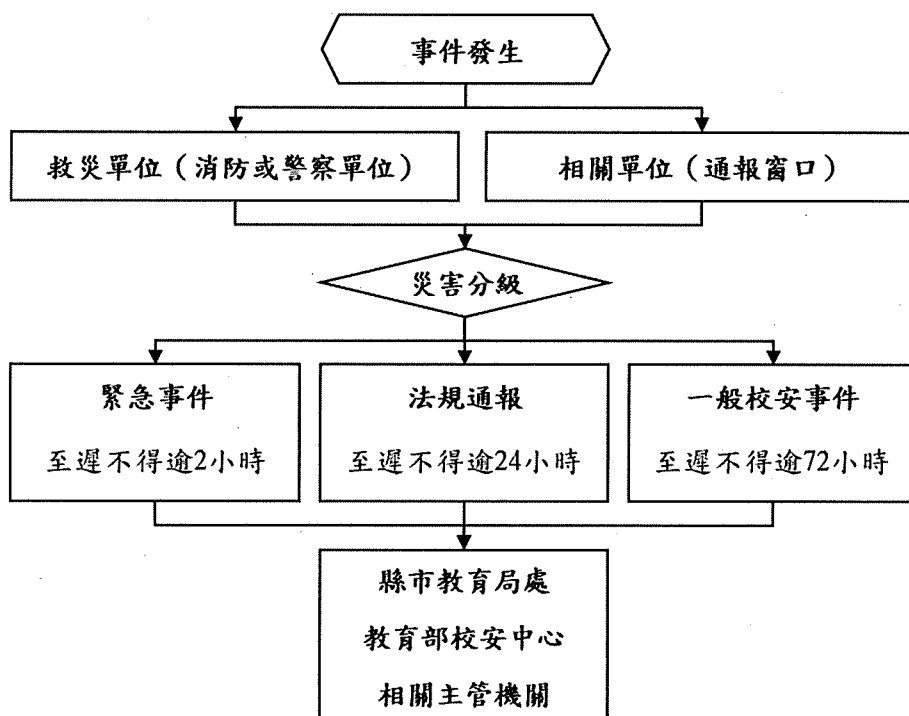
應變流程	說明	原則	參考表格
		因害怕而哭鬧，班導師 1 人恐難以安撫和處理，避難引導組成員應主動進行協助。 ➔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，指揮官應指派各分組人員第一時間確認教職員工生狀態。	
	➔ 搜尋與搶救。	➔ 避難疏散過程若遇教職員工生發生意外，救護人員應迅速執行救護行動。 ➔ 搶救組前往避難地點確認失蹤人數，基本以 3 人為一團隊，指揮官視失蹤人數決定派遣團隊攜帶擔架及急救箱前往。 ➔ 緊急救援通報依「求援」、「待援」、「救援」程序逐級回報，優先通報 119 及地方災害應變中心，爭取救災資源協助應變處置。 ➔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，應先確認當日是否有值班人員及當下狀況，並視情形執行搜尋與搶救工作。	
	➔ 傷患檢傷與救護。	➔ 由緊急救護人員進行檢傷並包紮、固定、止血，若可移動再將傷患送往急救站。 ➔ 若傷勢嚴重，即通報 119，或聯絡附近醫院(診所)，進行後送相關事宜。 ➔ 若消防救護車因交通受阻無法抵達，考量自行送醫，並以電話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或地方災害應變中心，俾利掌握災情並請求相關單位支援協助。	教職員工生送醫名單〔附表 1.10〕
	➔ 校園安全巡查（建築物評估）。	➔ 判定建築物及設施損毀狀況及危險程度，將劃定危險區域設立警戒線（警告標示）。 ➔ 若校舍受損，在安全前提下搶救器材、設備，清查受損情形，照相存證並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。	建築物及設施危險判定表〔附表 1.11〕
	➔ 警戒標示與監控。	➔ 派員定時巡視警戒區域（原則上 2 人一組），並警告全體教職員工生不可靠近。	
	➔ 狀況回報與統計，視需要請求外部單位支	➔ 由指揮官協請家長會長集結社區志工、家長會成員或校友	支援單位

應變流程	說明	原則	參考表格
	援。	會，協調災時所能提供的搶救災資源及人力部署支援。	聯絡清冊〔表 3.2〕
7. 判斷復課	▶ 指揮官依事件發展及狀況，判斷學校是否繼續上課。依學校損壞程度，決定原地復課或異地復課。	▶ 若校園受災，立即進行搶救與安置教職員工生，並儘速統整災情通報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或地方災害應變中心。 ▶ 召開應變階段會議，決定停（復）課及復原事宜。	校園災後緊急判斷與建議採取行動〔附表 1.12〕
	▶ 若決定停課，確認周邊道路狀況安全，再通知家長領回。	▶ 決定停課時，應規劃家長接回區域，並由適當管道公告、通知家長，並派員管制交通動線。 ▶ 平時應和家長約定透過 1991 作為緊急溝通訊息提供管道；若有必要，得由導師聯繫個別家長安排學生返家事宜，由家長接回並填寫自行接送同意書。 ▶ 若教職員工生不在學校時決定停課，應於公告後逕行通報相關單位。	自行接送同意書〔附表 1.13〕
	▶ 針對無法立即接回之學生，學校辦理臨時收容相關事宜。	▶ 安排合適之臨時收容空間，安置不克返家教職員工生，同時報備相關單位。 ▶ 若校外聯絡道路中斷，將災情通報 119、地方災害應變中心及教育部校安中心。 ▶ 若學校受地方政府指定為收容場所，依地方政府及公所規定辦理相關整備、應變工作。	
8. 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	▶ 通報相關單位處理狀況與進度。	▶ 依《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》規定，進行災害通報。	
	▶ 指揮官得視情況縮編或解除緊急應變小組的任務。	▶ 校舍檢查安全無虞、發布回教室繼續上課後，連帶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。 ▶ 若遇巨災或特殊狀況，家長需逐步接回學生，得視情況縮編緊急應變小組分組及人員。 ▶ 人員安置事物都處理完畢，得解除緊急應變小組任務。	
【階段三】復原			
事件結束後	▶ 回復校園災害防救組織平時工作分配。	▶ 各負責單位持續處理相關事宜，如心靈輔導、環境清理等。	

應變流程	說明	原則	參考表格
	➔ 事件結束後撰寫事件後報告，作為下次事件檢討與參考依據。	➔ 召開檢討會議，強化防災事宜。	

4.2 災害通報

藉由 24 小時值勤機制，有效傳達災害情報，進行快速搶救作業。依《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》規定，進行災害通報流程〔圖 4.2〕與記錄災害通報重點〔表 4.2〕。



教育部校安中心
8786-3119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2720-8889
臺北市政府 災害應變中心
8786-3119
北投區災害應變中心
6610-8001
警察局北投分局
2891-4521
永明派出所
2821-3110
消防局石牌分隊
2821-3119
榮民總醫院
2871-2121

圖 4.2 災害通報流程圖

表 4.2 災害通報重點紀錄

序號	通報時間	通報人	通報單位	接洽人	通報重點(人、事、時、地、物)
1	108/04/18	李 OO 師	事務組	事務組長	後棟地下室的樑柱有破裂， 鋼筋外露，且有銹蝕。
2	108/09/28	王 OO 師	事務組	事務組長	米塔颱風導致校園圍牆石牌 路旁之樹木 1 顆倒塌
3	109/08/17	張 OO 師	事務組	事務組長	童軍團部天雨積水不退
4	110/07/07	蔡 OO 師	事務組	事務組長	活動中心表藝教室上方 天雨積水不退
5					

第5篇 復原重建階段

5.1 受災師生心靈輔導

一、學校參考教育部出版《災難（或創傷）後學校諮商與輔導工作參考手冊》規劃災難（或創傷）之介入與合作原則，調查學校鄰近並可以使用或合作的心靈輔導資源〔表 5.1〕。

二、心靈輔導基本原則

- （一）先由一般的級任或專科教師（第一線的心輔教師）進行初步心理諮商，由輔導業務承辦單位，如輔導室（處）、學務處，指導各班導師適當引領學生抒發對各類災害的觀感，再進一步輔導特殊個案。
- （二）藉由集體創作或活動，設計相關活動，讓學生們在活動中宣洩情緒，且經由同儕發現大家的共通性及獲得支持。
- （三）運用媒介物幫助溝通。有時口語的表達是有限的，可準備工具協助學生從其他途徑表達災後的感受。
- （四）協助學生做有助益的工作。設計各類災害演習協助學生獲得控制的力量；參加社區重建活動，使學生有機會重新建立自己的學校或家園；做一些快樂的活動，嘗試為生命帶來正向的力量。
- （五）運用相關宣導海報、手冊、網站及專書進行輔導。
- （六）動員學校所有教師及鄰近相關人力，進行學生心靈輔導。
- （七）請求民間團體的適時支援協助。

表 5.1 心靈輔導資源表

範圍	單位	電話或網站
縣市資源	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社區心理衛生中心	https://mental-health.gov.taipei/ Content_List.aspx?n=ED245E6A69B37509
	臺北市政府 自殺防治中心	https://tspc-health.gov.taipei/ ?ccms_cs=1
地區資源	北投區社區心理衛生中心	https://www.bthc.gov.taipei/ News_Content.aspx?n=51FF854241C92858&s=3CE10E5480 8FAA25
	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院外門診部(北投區)	https://mental-health.gov.taipei/ cp.aspx?n=8C6AC26A640E7DE1
其他資源	台灣心理諮商資訊網	http://heart.ncue.edu.tw/
	921 地震心靈重建資訊網	http://www.cgmh.com.tw/intr/intr2/c3360/PTSD.htm

5.2 學校環境衛生及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

- 一、災後環境衛生之清掃與維護，加強整理淹水或是土石砸落區域，亦可設置臨時廁所，並就排泄物及垃圾之處理等採取必要措施，以保持校園衛生整潔。
- 二、災後學校視情況進行設施設備維護與修繕。
- 三、加強防疫與食品衛生管理等相關計畫。
- 四、立即建立廢棄物、垃圾、瓦礫等處理方法，設置臨時放置場，循序進行蒐集、分類、搬運及處置等程序，以迅速整潔校園，並避免製造環境汙染。
- 五、採取消毒等措施，以維護教職員工生之健康。
- 六、由相關單位/人員利用全校平面圖，選擇不受災威脅及廢棄物清運進出方便之空地。
- 七、建立廢棄物清運及處理方法，此部份可由相關單位/人員評估，若情況許可採行外包，若不可行可請求相關單位支援。
- 八、定期採取消毒措施維護教職員工生健康，由相關單位/人員評估，分別採3天、1星期及1個月消毒1次，可視情況自行縮短時程。
- 九、由相關單位/人員調配人手定期維持校園整潔。

5.3 學生復課計畫、補課計畫

- 一、視校園安全與否進行復課、補課計畫。
- 二、欲原校地復課者，應商請教育部或縣（市）教育局處協助簡易教室之興建。
- 三、原校地安全堪虞時，應由縣（市）教育局處協助安排學生至鄰近學校或適當地點上課。
- 四、補課計畫以教育部所定之課程標準進行，但可因地區特性，做適切之調整，使學生能持續學習。
- 五、教職員應掌握學生動向及具體受災情形（教科書、就學用品、制服、學費之減免、獎學金之發給、對災害造成家庭生活困難之學生給予就學補助），確認該次災害對學生心理層面之影響，同時建立與家長間的聯絡管道。
- 六、輻射與海嘯災害之復原依政府相關規定與程序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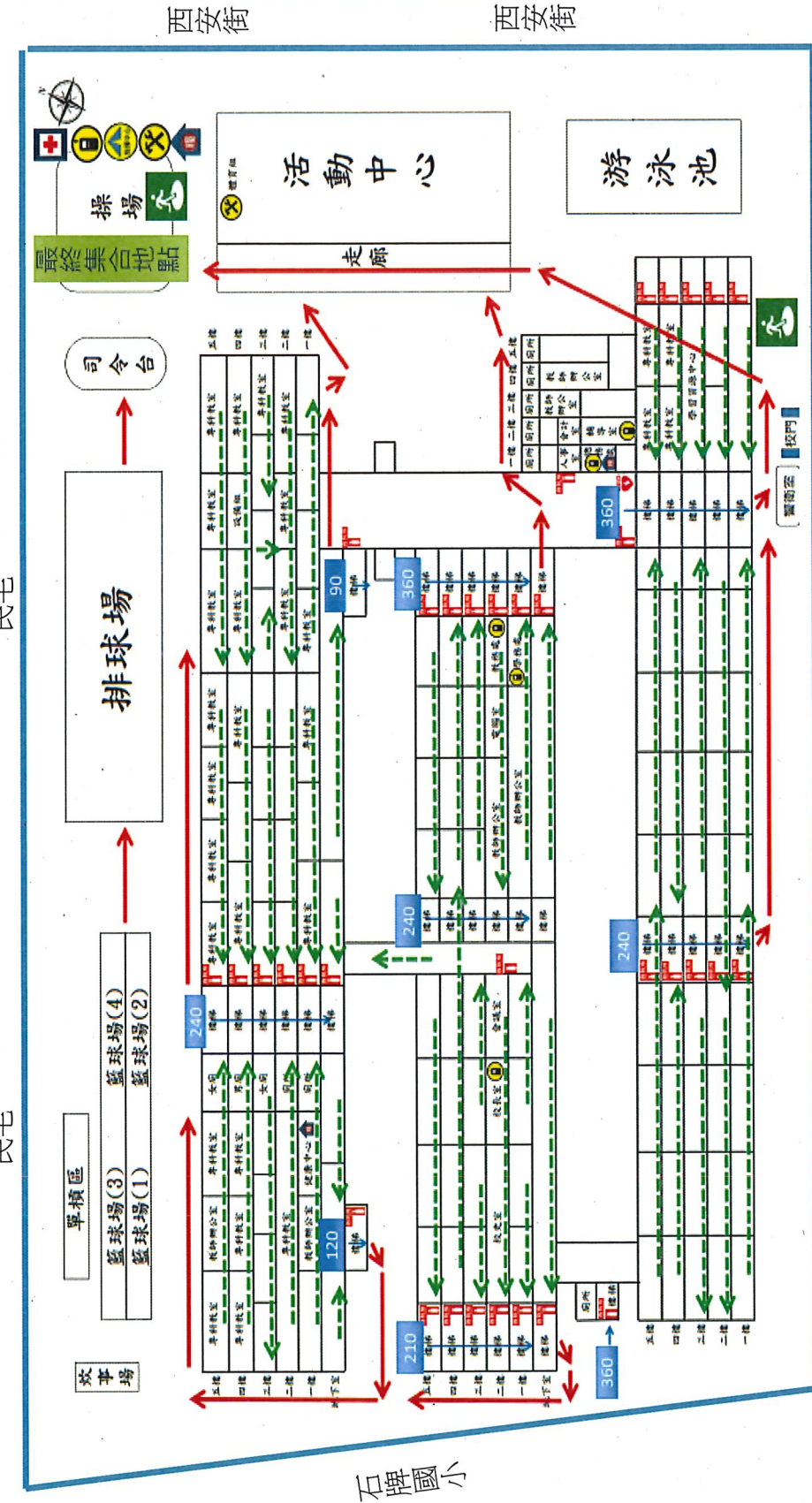
5.4 供水與供電等緊急處理

- 一、對於災害造成設施、設備與維生管線等損壞之相關事宜，優先處理校內飲用水系統。
- 二、搶救組派員初勘檢查水利設施或各管線災後受損情形。
- 三、供水供電前檢查牆壁中水電管線是否已經損毀。
- 四、檢查水池、水塔、飲水機等相關用水設備是否受損，改善學校飲用水設施。飲用水均能達到法定標準為當務之急。
- 五、若校園需分區輪流供水，或請求運水車調度支援，應於各區分別設置3到5個供水站。
- 六、先行搶修損壞之水、電管線，減少漏水及漏電危害，再逐步全面供水供電。
- 七、立即通知相關業者(如自來水公司及電力公司等)，派遣專業技術人員緊急檢查所管設施、設備，掌握其受損情形，並對設施、設備與維生管線進行緊急修復及供應之措施，以防止二次災害，確保教職員工生之正常生活。
- 八、調查災情，提報搶修預算，追蹤執行進度。

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校園防災地圖(地震災害)

中出

中出



石牌國小

防救災資訊	災害通報單位 教育部校安中心 02-33437855 02-33437856 北投區災害應變中心 02-28912105 臺北市教育局 02-27605650	警消醫療單位 石牌派出所 02-28231513 石牌消防分隊 02-28213119 榮民總醫院 02-28712121	學校災害潛勢資訊 地震潛勢: 低 海水潛勢: 低 坡地潛勢: 低 (依全國各級學校災害潛勢資訊管理系統)	標示 建築內路線 樓梯路線 (XXX表樓梯疏散人數) 建築外路線
---------------------	--	--	---	---

圖例	
室內避難處所	室外避難處所
指揮中心	物資儲備站
救護器材放置點	急救站
通訊設備放置點	滅火器
AED	消防栓

演練 進程	時間	情境設定 (狀況內容)	指揮官/ 副指揮官	通報組	避難引導組	搶救組	安全防護組	緊急救護組
臺北市立石牌國民中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 防災演練矩陣式腳本 110.09.05								
腳本 設定 思維 事項	發生時段	☐ 上課期間、 ☒ 下課、 ☐ 午休、 ☐ 社團、 ☐ 綜合（或集會）課程、 ☐ 選修（跑班）課程、 ☐ 上學或放學時段						
	地震災害	震度：4（設定 4 至 7 之間）。 ※震度 4：人有恐懼和躲避需求、震度 5：建物結構恐有影響或受損、震度 6：地層結構恐有變化或產生地貌改變						
	震度影響	☒ 電力：正常供應未受影響 ☒ 通訊：基地台及網路訊號未中斷						
	應變啟動	☒ 有電採全校廣播方式 ☐ 電力中斷時採用方式：哨音、手鐘或其它。						
	複合災害	☒ 火災（地點、嚴重程度）：實驗室酒精燈打翻，造成小面積著火。 ☐ 土石流（方位、嚴重程度）： ☐ 毒化災（位置、嚴重程度、有無人員受害）： ☒ 建物結構受損（位置、嚴重程度）：自強樓 2 樓廁所壁面磁磚有裂縫，約 0.5 公分寬 ☒ 人員受傷（地點、受傷程度、人數）： 地點：727 教室前方小花圃 受傷程度：腳挫傷 人數：學生 1 人(727 賴生) ☒ 其它：廠商運貨被困無障礙電梯						
		☒ 無需求 ☐ 消防 ☐ 警政 ☐ 衛生（醫院、診所） ☐ 社政（含鄰里、區公所） ☐ 大眾運輸 ☐ 電力公司 ☐ 其它：						
		☒ 行政採部分動員（緊急應變編組改至風雨操場集合） ☒ 學生採部分動員（學生僅動員學生幹部至能避雨之集合位置，或所有學生僅做臥下、掩護、穩住，不實施疏散）						
想定	110 年 9 月 21 日 09 時 21 分（第 1 節下課）時段，臺北市發生震度（4）地震，地震持續 30 秒（造成： ☒ 人員受傷 ☐ 電力 ☐ 及通訊中斷， ☒ 產生複合性災害）。							

演練 進程	時間	情境設定 (狀況內容)	指揮官/ 副指揮官	通報組	避難引導組	搶救組	安全防護組	緊急救護組
(三)成立緊急應變小組	09:25	應變編組清點	指揮官： ①災害應變指揮中心成立 ②請清查並回報各組人數，以及確認無線電功能是否正常	組長： ①通報組無線電功能正常 ②通報組人員16人全數到齊。	組長： ①避難引導組無線電功能正常 ②引導人員12人已到各定點協助師生疏散，任務完竣即刻返回指揮中心。	組長： ①搶救組無線電功能正常 ②搶救組人員17人全數到齊。	組長： ①安全防護組無線電功能正常。 ②疏散當下發現有廠商困在電梯，防護組有2名組員刻正處理聯繫，養技師處理，目前到此集合為8人，待全員到齊再行回報。	組長： ①緊急救護組無線電功能正常 ②緊急救護組34人全數到齊。
	09:26	班級人數清查 人員及校舍	指揮官： ①請進行全校人員清查，並掌握有無受傷、受困或失蹤情形 ②安全防護組重返校舍巡查，並注意自身安全。 ③搶救組及救護組救治師生時亦應注意自身安全。	【生教組組長廣播指示各班學生：】 生教組組長：應到2,468人，實到2,467人，未到1人，為727班賴生。賴生疑似受傷，727導師也到場等待救援。 ③927謝生為身障生，煩請救護組協助回報2位學生與727導師資訊。	【導師與任課老師注意安撫學生驚慌及有無受傷情形，將學生帶往避難疏散集合位置點名。】	組長： ①搶救組立即派員協同搶救組人員赴727教室提供必要協助。(同步攜帶單架)。	組長： ①防護組已編成3組(2人1區)至各責任區巡視，並視情況在最短时间内簡易復原或圍上黃色禁止進入PE警示帶。校舍巡查完畢後，將全面管控處置。	④組長： 救護組立即派員協同搶救組人員赴727教室提供必要協助。(同步攜帶單架)。

演練進程	時間	情境設定 (狀況內容)	指揮官／ 副指揮官	通報組	避難引導組	搶救組	安全防護組	緊急救護組
(四) 緊急搜救與傷患	09:30	教師人數清查		⑤ 生教組組長： 通報組報告： ① 全校導師應到 82 人，實到 81 人。727 導師未到。 ②	⑥ 組長： 引導組報告： ① 全校專任教師應到 89 人，實到 88 人，為理化科張 00 師。 ② 有教師回報張 00 師這節做實驗，可能在 4 樓實驗。 ③ 引導組組員 12 人已全數返回指揮中心。	⑦ 組長： 搶救組報告： ① 搶救組立即派員協同搶救組人員依實線返回尋找張 00 師。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	⑧ 組長： 救護組報告： ① 救護組立即派員協同搶救組人員依實線返回尋找張 00 老師。
		校舍災害巡檢	指（副）揮官： 安全防護組巡查校園災損狀況如何？	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 【導師與任課老師持續安撫學生。】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	① 組長： ① 防護組報告：目前災損為自強樓廁所所有磁磚脫落。其餘災損有消息立即回報。 ② 稍早協助處理電梯故障之 2 位同仁仍在現場等待保養技師處理。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
		掌握人員及校舍盤點	指（副）揮官： 請各組繼續依職掌盡速掌握未到人員安全狀況，全力處置及回報。	【持續掌握人員安全及校園災損狀況】	② 組長： 引導組報告： ① 理化張 00 老師已到引導組報到。	① 組長： 搶救組報告： ① 已於自強樓尋獲理化張 00 師，張 00 余實		

演練 進程	時間	情境設定 (狀況內容)	指揮官/ 副指揮官	通報組	避難引導組	搶救組	安全防護組	緊急救護組
救助					② 專任教師應到89人，實到89人，引導組全數到齊。	驗室用濕抹布撲火。目前火已撲滅，張師安全無虞。 ② 727班賴生於疏散時下樓梯左腳挫傷，外觀略有腫起。 727導師於第一時間攙扶學生至花圃待援。 ③ 搶救組與救護組人員已接管727賴生，已請727導師回歸操場指導727班。		
		掌握人員及校舍盤檢 挫傷學生回報	指(副)揮官：請救護組回報727賴生傷勢與後續處理狀況。	② 生教組組長：通報組報告：① 727導師已到操場與學生會合。 ② 全校導師應到83人，實到83人，全員到齊。 ③ 張姓老師已到操場報到 ④ 全校專任教師應到89人，實到89人，全員到齊。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 【導師與任課老師持續安撫學生。】	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	① 組長：救護組報告：① 已針對727賴生進行傷檢及救護處置。賴生雖腳傷不便行動，但情緒穩定。即刻用擔架將賴生送回救護站，並由727班輔導老師協助關懷賴生。 ② 護理師評估，賴生傷勢與

演練 進程	時間	情境設定 (狀況內容)	指揮官/ 副指揮官	通報組	避難引導組	搶救組	安全防護組	緊急救護組
		掌握 人員 及 校舍 盤檢	教師 情形 後續 回報	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	情緒尚穩定， 已通知賴生母 親，並告知目 前處理情形。 ③賴母表示趕 來學看賴生狀 況，屆時再評 估是否須送醫 。
			指(副)揮官： 請安全防護組 持續回報校舍建 物安全盤檢情 形。	【持續掌握人員安全及 校園災損狀況】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 【導師與任課老師 持續安撫學生。】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	組長： 防護組報告：①廁 所大樓雖有磁 磚脫落，但建 物整體評估無 異狀。 ②正心樓、勤學 樓、自強樓、 活動中心等校 舍建築評估皆 無異狀。 ③電梯技師尚 未到達，本組 同仁仍在現場 陪伴被困人員 。	
(五) 複合 災害 處置 回報	09:35	掌握 人員 及 校舍 盤檢	指(副)揮官： 請各組持續回 報情形	①生教組長： 通報組報告： ①全校導師應 到83人，實到 83人，全員到 齊。 ②全校專任教 師應到89人，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 【導師與任課老師 持續安撫學生。】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	②組長： 救護組報告： ①727賴生母親 已在來校的路 上。 ③若賴母到校 後評估要送醫 ，將由護理師	

演練 建程	時間	情境設定 (狀況內容)	指揮官/ 副指揮官	通報組	避難引導組	搶救組	安全防護組	緊急救護組
				實到 89 人，全 員到齊。 ③ 全校學生應 到 2,468 人， 實到 2,468 人，全數到齊。 ④ 727 班賴生已 由搶救與救護 人員送回急救 站。				陪同前往榮總 醫院。
(六) 學生安置 與 災後通報	09:40	重返 教室 上課	指(副)揮官： 請安全防護組最 終確認校舍安全 情形，以判斷能否 重返教室上課。		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	① 組長： 防護組報告： ① 總體檢查校 舍建物結構正 常無異常。 ② 機房設備已 確認，全校供 電正常。 ③ 電梯技師已 到，被困廠商 已獲救援，身 心狀況安穩。 ④ 電梯因地震 啟動傳感器會 作動並導致電 梯停止，目前 電梯已復歸處 理且運轉正 常，開放電梯 使用。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
			指(副)揮官： 所有人安靜解 散，重返教室上 課，請提醒師生 震後仍多加注意。	① 生教組長廣播： 警報解除，請各班 導師協助引導學 生返回教室繼續 課程，請大家仍須 注意餘震。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 【導師與任課老師 協助指導學生疏散 反教室上課。】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	② 組長： 救護組報告： ① 727 班賴母尚未 到校，救護人員會 先將賴生轉移至 健康中心等待。	【視災情待命支援】
			1. 各組返回辦公室進行防災裝備檢整、歸位，並進行器具修繕及耗品補充、申購。 2. 向校安中心回報相關資訊(含「天然災害災損及停課通報系統」填報) 3. 請家長會運用各班家代群組說明學校安全狀況。					

演練 進程	時間	情境設定 (狀況內容)	指揮官／ 副指揮官	通報組	避難引導組	搶救組	安全防護組	緊急救護組
檢 討 會		演練後召開檢討會，以廣蒐意見與討論，增進投入及參與。						